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3069)

2018 年 5 月

让世界更亲近
Closer to the World

HAIQI
海汽

目 录

一、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二、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三、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4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
（四）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7
（五）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32
（六）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3
（七）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4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议程

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 24 号海汽大厦 5 楼 2 号
会议室

主持人：姜宏涛（董事长）

时 间	议 程
14:00 - 14:20	股东登记，会议签到
14:30 开始	宣布开始，介绍股东和股东代表，宣读股东出席统计结果，介绍参会人员。
	一 宣读会议注意事项
	二 宣读、介绍议案内容
	三 股东审议议案
	四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并由股东投票表决
	五 宣布各项议案现场表决结果
	六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七 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八 宣布会议结束
	参会相关人员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决议等相关文件

二、股权登记日：2018 年 5 月 7 日

三、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

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

采用上交所网络投票系统 (<http://vote.sseinfo.com/home>)，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 - 9:25, 9:30 - 11:30, 13:00 -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 - 15:00。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要求发言的应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作自我介绍并说明其所持的股份类别及股份数量，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大会不能满足所有要求发言的股东的要求，请股东在会后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公司将认真听取股东的建议、意见。

四、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的问题。

五、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六、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网络投票方式请参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 公开披露的《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以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

八、公司聘请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九、股东大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一：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附件：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一之附件：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开展。现将 2017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7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7 年，公司把安全生产作为发展第一要务来抓，紧紧围绕“提质·创业”工作主题，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新动能培育为重点，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信息化建设为支撑，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全年主要目标任务。主要经营发展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保持平稳运行。在环岛高铁、网约车、私家车、黑车等运输方式的强烈冲击下，虽然在班线客运的收入方面存在下滑趋势，但公司通过整合优化内部资源、大力拓展旅游客运、租包车业务、培育发展旅游服务业务等措施，整个公司生产经营的总体效益保持平稳。2017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1.05 亿元，实现净利润 5227.5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073.63 万元，各项指标完成基本符合预期。

2.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全司营运车辆总行驶里程 3.55 亿公里，责任事故率、责任事故死亡率、责任事故伤人率和直接经济损失率均低于部颁标准 98%以上，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了公司历史最好的成绩。在全省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落实情况年度考核中，公司被评为“海南省 2017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先进单位”。

3. 信息化建设突飞猛进。全省公路水路联网系统、模块化机房已投入使用，“两客一危”车辆监控平台改造升级为 4G 监控，实现了自动售票机售票、微信售票、支付宝售票等多种方式售票，特别是公司在海口汽车总站、东方汽车站中率先使用自助检票系统的人证识别功能在全国道路客运行业来讲都是一流的，公司信息化水平已走在全国道路运输行业前列。

4. 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全年完成重点项目投资总额 1.17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90%。海口汽车总站、东方车站、洋浦车站即将开业运营，陵水新车站、乐东商务大楼、九所车站等项目按照进度稳步推进。

（二）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1. 董事会成员调整

2017 年 3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选举董事、总经理姜宏涛先生为董事长，同时姜宏涛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在公司未聘任新总经理期间，姜宏涛代行总经理职责。2017 年 10 月，因工作变动原因，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周有斌先生辞职，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符人恩先生为公司董事，并由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现有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2.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层面制度建设

（1）修改公司章程

依据上级文件要求，将党建工作要求写进公司章程，这是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的重要安排，是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的重要举措。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增加“党组织”一章，公司党组织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组织的意见，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组织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明确了公司法治建设由董事会负责，增设公司总法律顾问等等。此次公司章程修订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新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规章制度管理规定》等 2 项制度，修订了《分公司管理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层面制度建设。

3. 建立与出资人、监事会、经营层、党委之间的沟通机制

公司注重党组织参与对重大决策的监督，“三重一大”决策事项事先提交党委会讨论。董事会和经营层各司其职，高效协同，信息透明，保证工作的有效衔接。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制度及公司其他重要会议，为监事会及时了解公司财务信息、重大决策情况等提供了有力支持，对董事会各项决策进行及时有效的监督。董事会还建立了督办机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定期进行检查，对未按时完成的工作下达

督查督办通知，对公司重大事项要求定期向董事会报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得到落实。

（三）董事会议事情况

2017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 6 次现场会，1 次通讯表决会议，共审议事项 34 项，内容涉及定期报告、年度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关联交易、修改公司章程、制定内部管理制度等。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包括股权收购、资产处置、日常关联交易等)方面，在公司董事会召开前，均与公司独立董事充分沟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按有关规定主动回避表决。董事会各次会议上与会董事均能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了有效的表决。董事会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董事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完整。公司上市后，董事会的会议决议均按规定公告于指定报纸、网站，供广大投资者阅读参考。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1 次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共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完成了股东大会决议应办理的各项工工作事项。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 2017 年公司战略委员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投资建设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的议案，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通过。

2. 2017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内容包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定期报告、修改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3. 2017 年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基本薪酬标准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4. 2017 年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增补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六）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履行职责，亲自参加或委托参加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前详细了解和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董事在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和作出判断，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意见，并对会议的各项议案行使了审议权和表决权，维护了公司股东的权益。

2.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

见，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均出席参加了公司召开的 7 次董事会，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 13 个独立意见，1 个事前认可意见。

（七）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47 份公告，其中临时公告 43 份，定期报告 4 份。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网络互动、专线电话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如积极参与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16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通过现金分红等多种方式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二、2018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为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持续高成长能力、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董事会依据公司自身及行业的发展状况，提出 2018 年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一）2018 年总体工作思路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满足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需要为导向，以“双核三培育”业务发展战略为总抓手，以“革新图强、高质发展”为工作主题，继续深入推进综合运输服务供给侧改革，转变发展方式，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发挥信息化技术的支撑作用，实现公司由传统道路运输业向现代服务业升级。

（二）董事会主要工作重点

1. 继续坚持规范运营，确保公司稳健发展。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要求，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全面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约束机制，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2. 公司积极扩展融资渠道，增强资金筹集能力，缓解快速扩张的资金瓶颈；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3. 突出改革，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一是稳步推动公司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各项工作，以进一步健全公司领导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更好调动和发挥企业领导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增强公司活力，推动公司转型持续健康发展。二是以信息化为支撑，促进传统服务行业向现代服务行业转型。三是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持续完善薪酬分配体系，建立灵活的薪酬绩效调整机制，积极鼓励关键岗位职工一岗多职、一岗多能。

4. 切实抓好项目建设和运营，积极培育和发展新业务。一是稳健投资，推进场站项目建设，如加快陵水新车站项目等续建项

目的建设工作、做好项目的招商工作等。二是开展灵活、快速、便捷的道路客运个性化网约车和定制化客运服务业务。三是做好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和销售，探索建设充电桩及相应配套设备设施，积极介入新能源汽车市场。四是充分利用好上市效益、品牌效益、场站资源，探索发展全国快运业务、同城配送业务。

5. 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业务主管人员参加交易所、监管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重点事项外部培训，同时辅以内部职能部门组织的专项业务培训，提升相关人员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规则的理解，熟悉掌握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资、募投管理等重要事项的专业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合规运作、风险控制意识，促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以更高的履职能力，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6. 继续按照监管要求，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模式，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运作，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的地做好定期、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让市场和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等重要信息。

7. 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二：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应向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附件：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
述职报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二之附件：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7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人，其中 3 名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现任独立董事履历及专业背景情况如下：

金永，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副教授。现任海南师范大学会计学副教授、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审计经理、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邢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

涂显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在贵州省社会科学院经济法研究室从事法学研究、海南省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审判员；现任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

3 名独立董事具备相应任职条件，均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2017 年，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其中现场会议 6 次，通讯表决会议 1 次，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等 34 项议案。

2. 2017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10 项议案。

3. 2017 年，公司召开战略委员会 1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

（二）参会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出席参加了公司 2017 年召开的董事会 7 次（6 次现场方式和 1 次通讯表决方式）和相应专门委员会会议，及时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联系，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且均未提出异议，同时对重大事项进行了独立客观的判断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积极参

加了公司 2017 年召开的股东大会 3 次，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做的陈述及汇报，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就公司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等方面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共同研究公司未来发展的方向。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金永	7	5	1	1	0	否	3
邢明	7	6	1	0	0	否	3
涂显亚	7	6	1	0	0	否	3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定期到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概况和财务状况，与公司董事、高管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个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密切联系，定期汇报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经营管理情况等，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支持。

三、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认真核查，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审议公司日常交易预案的议案》前，取得了我们事先认可，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的

定价应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在双方平等、诚实信用基础上，按照市场经济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核，我们认为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高管考核、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聘任的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我们审核了被提名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认为其均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协调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同时，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的规定，并严格按考核结果发放，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7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对此，我们发表如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

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财务审计工作，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含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

（六）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316,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6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8,96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7 年，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要求，督促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做好信息披露。公司 2017 年共发布临时公告 43 个，定期报告 4 个，信息披露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及其他临时性公告，基本涵盖了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所有重大事项，使投资者更快速的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 2017 年度公司、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的要求，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2017 年公司共制定、修订公司章程等 10 项规章制度。

（十）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以认真勤勉、恪尽职守的态度履行各自的职责。2017 年度，共召开审计委员会 5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认真审议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利润分配、日常关联交易预案、财务报告等事项，确保了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科学性，有力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四、其他工作情况

（一）2017 年，无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的情况。

（二）2017 年，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2017 年，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五、总体评价

2017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履职，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决策，积极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8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独立的原则，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进一步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履行应尽的责任，全力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三：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阅了公司定期报告，听取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控建设等情况，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定，《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附件：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三之附件：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阅了公司定期报告，听取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控建设等情况，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 2017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现场方式），监事会全体成员出席了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15 个议案，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时间	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5 日	1.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

		<p>议案</p> <p>5.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7. 关于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p> <p>8.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7 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24 日	<p>1.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基本薪酬标准的议案</p>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26 日	<p>1.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p> <p>2. 关于继续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p>

2017 年，监事以现场方式参加了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第十五次、第十六次、第十七次等会议，参与了公司重要事项的讨论，了解了公司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生产等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职能。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 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以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的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发现违规操作行为，全面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较为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 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行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5.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二、2018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18 年，监事会紧紧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以财务监督为中心，加强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和重点部门的审计监督，关注公司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加强与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沟通协调。积极参加董事会与公司的有关会议，充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规范监事会议制度，按期召开会议，听取工作汇报，保证监督工作顺利开展，切实履行法律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维护股东、职工和公司利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四：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会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的会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3422 号）。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科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2	-4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7.44	下降 2.6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7.34	下降 3.59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41.78%	40.50%	增加 1.28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93.43%	102.82%	减少 9.39 个百分点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1	0.68	-0.07 次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1.61	1.84	-0.23 次

盈利能力较强，但由于受到传统主业班线客运和场站收入持续下降等因素的影响盈利能力有所下滑。

企业偿债风险指标处于行业的平均值和优秀值之间，其中资产负债率指标继续保持优秀值，但资产负债率和速动比率均逊于上年，主要是上年度公司 IPO 发行股票募得资金净额 2.7 亿元，资产结构明显优化，而本年度负债略有增加所致。

三、公司经营成果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1,090,147,846.47	1.40%
营业成本	855,994,828.57	849,495,803.71	0.77%
税金及附加	12,747,865.74	9,316,740.64	36.83%
销售费用	9,065,823.12	8,497,604.92	6.69%
管理费用	167,578,812.25	167,407,749.34	0.10%
财务费用	-1,147,602.15	-2,348,417.81	51.13%
资产减值损失	18,706,067.32	-1,831,152.16	1121.55%
投资收益	9,189,704.25	9,282,349.26	-1.00%
营业利润	74,507,714.46	68,891,867.09	8.15%
营业外收入	5,829,163.92	22,450,318.67	-74.04%
营业外支出	3,121,403.58	7,496,738.80	-58.36%
净利润	52,275,158.07	63,528,606.38	-17.71%

变动情况说明：

1. 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4%，主要是旅游客运收入、对外销售收入及对外维修检测收入等同比增加，有效弥补了班线客运收入和客运站场经营收入减少对主营收入减少的影响，实现总收入略有增长。

2. 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0.77%，主要是人工成本增加及油价上涨导致的燃油成本增加。

3. 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36.83%，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起将各业务板块的税金核算科目发生的金额调整至本科目核算，2017 年该科目核算期间较 2016 年多 4 个月。此外，营业收入增加也带来了增值税附征的相应增加。

4.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51.13%，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同比下降，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7 年将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所致。

5.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121.55%，主要是全额计提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932 平方米闲置土地的资产减值损失。

6. 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 58.36%，主要是上年度发生琼海旧站拆除残值损失及拆除费用 377 万元，今年无此情形。

7. 净利润同比减少 17.71%，主要原因是全额计提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932 平方米闲置土地的资产减值损失。

四、公司主要变动资产情况及说明

科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378,802,771.59	504,031,256.07	-24.85%
预付款项	12,093,573.36	49,152,211.35	-75.40%
应收账款	53,332,582.95	50,438,227.59	5.74%
其他应收款	44,715,315.51	39,405,273.10	13.48%
其他流动资产	154,983,236.54	50,000,000.00	209.97%

在建工程	181,560,090.89	234,979,874.67	-22.73%
应付账款	180,093,387.15	147,060,162.82	22.46%
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	0.00	20,000,000.00	-100.00%
递延收益	83,683,506.00	77,860,672.00	7.48%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股本	316,000,000.00	316,000,000.00	0.00
资本公积	376,403,954.32	376,403,954.32	0.00

变动情况说明：

1. 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24.85%，主要是增加理财产品投资及归还银行借款。

2. 预付款项同比减少 75.4%，主要是预付昌江新客运站土地款转无形资产所致。

3. 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 13.48%，主要是本年度新增海南省道路运输局车辆经营保证金 310 万元和琼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保障金及押金 403 万元。

4. 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209.97%，主要是增加理财产品投资。

5. 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22.73%，主要是海口新客运总站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 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22.46%，主要是增加应付海口新客运站工程款及应付购车款。

五、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及说明

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1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65,227.44	-214,918,221.23	-3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5,731.62	216,981,595.08	-115.1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7.34%，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增加，且增加的幅度大于正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减少幅度。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15.16%，主要系上年报告期内公司通过 IPO 上市发行股票募得资金净额 2.73 亿元，今年无此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五：

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草案是公司本着稳健谨慎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竞争影响因素和公司实际经营能力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来编制的。

二、2018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当前的经营环境、市场变化趋势及公司自身的经营能力，公司 2018 年度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11,989 万元、净利润 5,325 万元。

本草案仅为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 2018 年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营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六：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7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0,736,289.68 元，公司 2017 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47,079,615.0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95,412,196.07 元，减本年支付 2016 年度股利 18,960,000.0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3,531,811.10 元。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5,800,000.0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1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议案七：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审议。

- 附件：1.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2.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案七之附件 1:

公司代码: 603069

公司简称: 海汽集团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姜宏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永青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31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5,800,000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1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如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经营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4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汽集团、公司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海汽控股	指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及现有股东之一
海南高速	指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及现有股东之一
农垦集团	指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及现有股东之一
海峡股份	指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及现有股东之一
海钢集团	指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现有股东之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汽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Haiqi Transportati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宏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人恩	云理华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2楼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1楼
电话	0898-65380618	0898-65379357
传真	0898-65379357	0898-65379357
电子信箱	hqgfsb@163.com	hqgfsb@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网址	http://www.0898hq.com/
电子信箱	hqgfdsb@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上交所）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1楼公司治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汽集团	603069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进华、符策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绵飞、高亮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7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1,090,147,846.47	1.40	1,237,957,3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36,289.68	62,838,764.98	-19.26	68,887,71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09,339.33	61,998,735.65	-35.47	66,797,42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17.34	233,977,266.9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0,963,965.65	1,042,331,323.76	2.75	698,760,398.61
总资产	1,854,918,466.77	1,764,890,074.86	5.10	1,456,024,212.9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2	-40.91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7.44	下降2.69个百分点	1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7.34	下降3.59个百分点	10.0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3,104,701.67	259,311,887.11	251,044,764.92	271,940,38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19,682.73	18,377,216.53	12,966,423.65	3,472,96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754,361.78	18,115,325.25	11,084,548.97	-3,944,89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1,033.83	79,696,455.88	35,011,584.32	47,657,726.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057.44		-5,003,205.29	-1,608,435.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53,028.77		3,479,040.29	2,005,50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80,138.15	2,701,042.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				

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57,010.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4,629.78		1,278,423.83	-311,567.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68.84		-193,169.52	-2,918.63
所得税影响额	-3,608,791.93		-1,198.13	-693,341.19
合计	10,726,950.35		840,029.33	2,090,287.48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道路旅客运输业务，主要从事汽车客运、汽车客运站经营以及与之相关的汽车销售、维修与检测、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等业务。

1. 汽车客运

汽车客运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也是公司最主要的盈利来源。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出租车客运等多方位的道路客运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班车客运车辆 1989 辆，旅游车 508 辆、出租车及租赁车 512 辆；拥有省内跨市县客运班线 285 条，市县内班线 105 条，省际客运班线 109 条；公司在海南省已建立了覆盖全省 18 个县市的道路客运网络，且运营范围辐射到广东、广西、湖南、湖北、四川、贵州、江西、福建、浙江、重庆、山东、云南等 12 个省市自治区。

2. 汽车客运站经营

客运站经营也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是公司开展客运业务的支点和载体。根据现行道路客运行业相关规定，所有营运车辆必须进入各地经政府规划、交通部门审核发放经营许可证的汽车客运站从事客运运输，各汽车客运站按照站级不同，结合交通及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进入汽车客运站的营运车辆收取费用取得收入，主要包括客运代理费、站务费、安检费、车辆清洗费等。公司现有 27 个客运站，其中一级客运站 5 个，二级客运站 16 个，三级客运站 3 个，三级以下客运站 3 个，分布在海南省各主要县市，在当地道路运输业中发挥重要的枢纽作用。目前，海南省二级以上的全部客运站均由公司独家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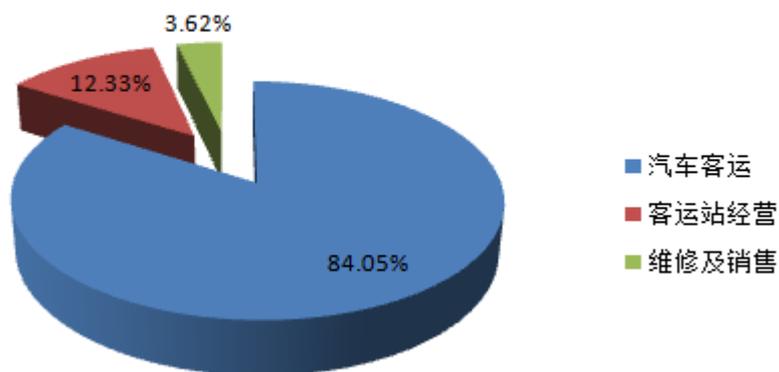
3 维修及销售

为延伸主业经营的产业链，公司还开展了汽车销售、维修与检测，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等业务，成为客运业务的重要补充。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汽车客运	88,030.99	84.05	87,778.26	84.19	101,208.74	85.14
客运站经营	12,913.90	12.33	13,728.75	13.17	14,669.31	12.34
维修及销售	3,786.19	3.62	2,759.29	2.64	2,988.91	2.52
合计	104,731.08	100.00	104,266.30	100.00	118,866.9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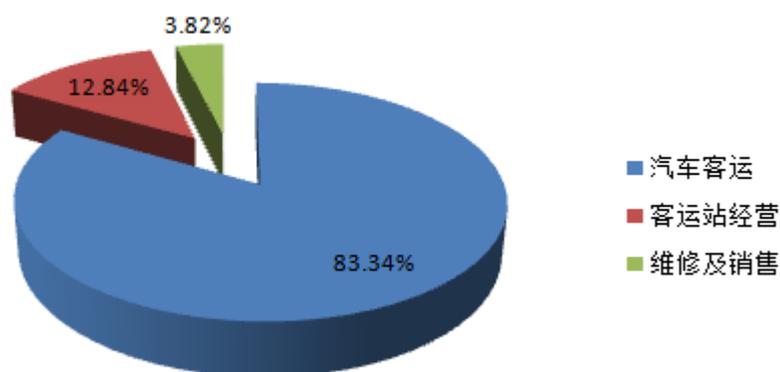
公司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图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汽车客运	70,289.01	83.34	70,556.97	84.20	80,519.93	85.37
客运站经营	10,829.04	12.84	10,775.38	12.86	11,119.56	11.79
维修及销售	3,225.50	3.82	2,462.75	2.94	2,678.38	2.84
合计	84,343.55	100	83,795.11	100	94,317.88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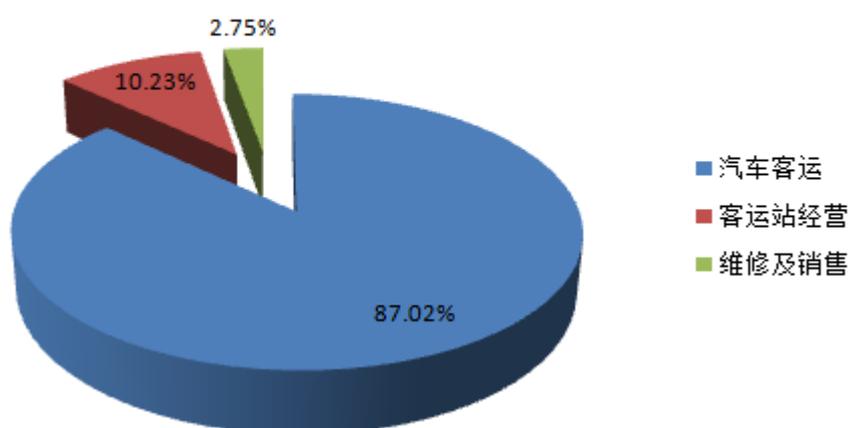
公司2017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图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
汽车客运	17,741.98	87.02	17,221.29	84.12	20,688.80	84.28
客运站经营	2,084.86	10.23	2,953.36	14.43	3,549.75	14.46
维修及销售	560.69	2.75	296.54	1.45	310.53	1.26
合计	20,387.53	100.00	20,471.19	100.00	24,549.08	100.00

公司2017年度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图



(二) 经营模式

1. 汽车客运的经营模式

汽车客运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目前公司的汽车客运业务根据旅客类别分为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和出租车客运等，其中班车客运实行公车公营和责任经营相结合的经营形式，旅游客运全部实行公车公营的经营形式。具体情况如下：

(1) 班车客运

① 公车公营

公车公营形式是指车辆产权和线路经营同时实现公司化，即由公司购置车辆，并直接运营所拥有的线路经营权及车辆，公司进行统一调度及管理，在相关线路开展道路旅客运输的经营方式。在公车公营形式下，公司管理涵盖司乘人员、营运车辆的调

度、管理与维修等方面，公司对营运车辆及司乘人员进行统一财务核算，交通事故责任由公司进行承担。

②责任经营

责任经营形式是指车辆产权归公司所有，但线路经营权实行责任经营，即在公司的统一管理下，由公司购置营运车辆，将公司拥有的线路经营权及车辆按规定的程序，由符合规定条件的责任经营者在指定的线路开展道路客运业务，并完成目标利润的一种经营方式。该种经营方式是道路客运企业普遍采用的一种成熟模式，在全国道路运输行业具有一定的普遍性。

公司与车站结算票款并确认客运收入，责任经营车辆的保险、折旧、税金、燃油费、修理费、通行费等运营成本按照公司的会计制度统一进行核算。公司经营管理涵盖司乘人员以及营运车辆的使用、管理与维修等方面；发生交通事故时，公司统一代为处理，但与事故相关的责任、损失和费用最终由责任经营方承担，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2) 旅游客运

本公司的旅游客运全部实行公车公营形式。在此经营形式下，公司是旅游客运车辆的所有者和经营主体，统一司乘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和监督，并依照海南省相关规定将旅游客运车辆纳入由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和旅游委共同组建的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的统一调度平台，实行统一调派、统一结算。

(3) 出租车客运

公司的出租车客运是指以经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公安车管部门登记为出租或租赁使用性质的车辆，按照乘客要求提供客运服务或车辆租赁服务，以行驶里程和时间计费的经营活动。公司开展出租车客运业务均采用承包经营的经营模式。

公司出租车的承包经营模式是指公司通过公开招标获得出租车运输经营权，出资购买用于出租营运车辆，再与有承包意愿的个人签订合同，将车辆的使用权以风险抵押金和月租金的方式发包给符合规定条件的个人的一种经营模式。在该模式下，公司按月收取租赁承包费用确认为收入，车辆运营期间的修理费、燃油费均由承租人承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营运车辆共 3009 辆，其中班车客运车辆 1989 辆，旅游车 508 辆，出租车及租赁车 512 辆。公司共有客运班线 499 条，其中 409 条班线是以责任经营的形式经营，109 条班线是以公车公营形式经营。

2017 年度公司以责任经营形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收入为 30,178.88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收入的 34.38%；以公车公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收入为 57,591.74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收入的 65.62%。

2017 年度公司以责任经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毛利为 6,691.55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毛利的 38.94%；以公车公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毛利为 10,494.90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毛利的 61.06%。

2. 汽车客运站的经营模式

客运站是公司客运经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开展道路客运业务的支点和依托。本公司的客运站经营除为公司所属的营运车辆提供站务服务外也同时面向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资质的其他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客运代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等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费用。

此外，公司为充分发挥各客运场站的人员聚集和商业辐射带动作用，积极进行包括商铺租赁、广告等业务的商业性的综合开发，提升客运站的服务职能和经济效益。

汽车客运站业务中最重要的服务项目是客运代理服务，即客运站为道路运输企业提供代办售票、检票、发车、运费结算等服务，并收取客运代理费。客运代理费是站务收入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一般占到客运站收入的 60%左右。此外，客运站还提供车辆安检、清洁清洗、停车管理以及行包托运、物品寄存等站务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确认为站务收入。

（三）行业情况说明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纽带和基础，道路运输行业是以道路为运行基础，以站场为作业基地，以车辆为主要工具，以实现旅客和货物位移为目的的生产活动，是国民积极的基础产业和服务性行业之一，是国家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连接其他运输方式的重要纽带。道路运输具有机动、灵活、快速、经济，可以实现“门对门”直达，运行范围广泛等许多其他运输方式所不能取代的优点，在交通运输系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道路运输经营包括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及与道路运输相关的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等业务，其中道路旅客运输经营是指用客车运送旅客、为社会公众提供服务、具有商业性质的道路客运活动，包括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和包车客运。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拥有全省客运场站资源

汽车客运站是道路旅客运输网络的节点，承担着旅客集散和客运班车接发的重要职责，公司拥有海南省全部二级以上汽车客运站21个，遍布海南全省18个市县，公司所有客运场站占据了海南省班线道路旅客发送量95%以上的市场份额。

2. 客运班线集约化经营优势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班车客运车辆1989辆，客运班线条499条，其中省际客运班线109条，省内跨市县客运班线285条，市县内班线105条，覆盖了全省各县市及主要乡镇，并已辐射到邻近的12个省份。目前公司在海南省的客运班线及日发班次占有率超过70%，营运车辆占有率超过40%。

3. 拥有行业经验丰富的经营团队

主要成员均具有多年的运输行业管理经验，具有科学合理的发展意识和经营理念，对于行业的发展、线路规划、车辆投放选择、客运站开发运营等能进行专业判断和规划，对安全管理、经营管理、服务管理、人员考核管理等均制定了相应制度并有效实施。

4. 品牌优势

公司注重实施服务品牌策略，践行“安全、舒适、快捷”的服务工作理念，并通过改进客运站服务设施，更新改造班线客车车型，统一品牌形象标识等方式，实施顾客满意战略。2004年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0年被国家标准委列为全国道路客运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公司为交通运输部重点联系道路运输企业，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企业”、“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2017年）”称号，公司旗下的“海汽快车”更是获得“中国用户满意产品”、“海南省著名商标”、“海南标志性品牌60强”等多项荣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环境

根据《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 年度，全国公路完成旅客运输量 145.9 亿人次，比上年下降 5.4%；累计完成旅客运输周转量 9,765.1 亿人公里，比上年下降 4.5%；而 2017 年铁路运输完成旅客运输量和旅客运输周转量分别比上年增长 9.6%和 7.0%；民航运输完成旅客运输量和旅客运输周转量分别比上年增长 13%和 13.5%。道路旅客运输在整个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据的份额呈下降态势，主要是因为高速铁路的快速发展、私家车的迅猛增长、网约车运营的规模化扩张，替代效应产生的旅客分流加剧了道路旅客运输市场的竞争性。虽然道路旅客运输面临严峻挑战，但随着交通运输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互联网+出行”和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逐步建成等，也将给道路旅客运输带来了发展机遇。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2017 年，面对激烈的道路客运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紧紧围绕“提质·创业”工作主题，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新动能培育为重点，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信息化建设为支撑，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17 年度，公司共完成客运量 4463 万人次，同比增长 0.14%；完成客运周转量 47.7 亿人公里，同比下降 1.14%。实现营业收入 11.05 亿元，同比增长 1.4%，其中班线客运、场站经营收入受环岛高铁、出租车及私家车等运输方式的影响和冲击而持续下滑，同比减少 4,850 万元，下降 5.87%；旅游客运、对外销售及对外维修检测等收入同比增加 5,344 万元，弥补了班线客运、站场经营收入减少的影响，实现营业收入略有增长。利润总额 7,721.55 万元，同比下降 7.91%；实现净利润 5,227.52 万元，同比下降 17.71%，主要是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县政府无偿收回闲置土地决定书，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该事项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749.19 万元所致。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总资产为 1,854,918,466.77 元，同比增长 5.1%，总负债为 774,918,675.77 元，同比增长 8.4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70,963,965.65 元，同比增长 2.75%；实现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元，利润总额 77,215,474.80 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36,289.68 元。

2017 年，公司主要推进的重点工作如下：

1. 客运主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探索推进。一是主动融入机场等领域发展客运业务，取得了美兰机场汽车客运站托管权，开通了文昌、琼海等市县至美兰机场的客运专线，拓展了客运业务。二是积极推进班车开进景点景区工作。三是继续优化线路资源。四是大力拓展会议会展用车、校车等形式多样的租包车业务。

2. “旅游客运+旅游服务”业务成效突出。一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与旅行社和会展企业的合作，进一步拓宽业务渠道。二是积极参与省内旅游服务业务竞标和竞

竞争性谈判，取得了旅游服务团队接待业务的新突破。三是各单位充分利用班线客运闲置运力，积极开展“乡村游”“亲子游”等“运游结合”业务。

3. 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一是海口汽车客运总站、东方汽车客运总站、洋浦汽车客运站已竣工，即将开业运营。二是稳步推进琼海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国际旅游岛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陵水新车站、乐东商务大楼、九所客运站等项目建设。三是推进昌江新汽车站项目前期工作。四是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的招商工作。

4. 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强化。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夯实安全管理基础。二是建立安全生产督导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三是强化安全教育，提高员工的安全素质和技能。四是加强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严格源头管理。五是加强应急演练，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能力。六是优化监控系统，强化科技兴安。

5. 信息化建设工作成果显著。一是推进海南省公路水路联网售票与电子客票系统建设，该系统现已建成并通过省交通厅初验并投入使用。二是建设完成公司模块化机房和监控中心。三是加快车站智能化安全管理系统建设，推进服务流程的自助化。

6. “树形象·创品牌”活动深入开展。一是开展“文明车站”创建活动。二是积极开展品牌宣传活动，参与博鳌亚洲论坛年会、海南省党代会等重要活动、会议运输保障工作，树立良好的口碑。三是加强“海汽VIP快车”“海汽旅游”“海汽车站务”等子品牌建设，不断提升影响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1,090,147,846.47	1.40
营业成本	855,994,828.57	849,495,803.71	0.77
销售费用	9,065,823.12	8,497,604.92	6.69
管理费用	167,578,812.25	167,407,749.34	0.10
财务费用	-1,147,602.15	-2,348,417.81	5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1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65,227.44	-214,918,221.23	-3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5,731.62	216,981,595.08	-115.16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虽然受环岛高铁等因素影响公司班线客运和站场服务收入持续下降，但公司在旅游客运、包租车及销售板块等业务上的大力拓展取得成效，收入增加，弥补了班线业务下滑的幅度，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营业成本同比略有上升，主要是燃油价格同比上涨，燃油成本相应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客运	880,309,928.87	702,890,125.40	20.15	0.29	-0.38	增加 0.54 个百分点
客运站经营	129,138,950.84	108,290,416.63	16.14	-5.94	0.50	减少 5.37 个百分点
销售及维修	37,861,948.31	32,255,017.85	14.81	37.22	30.97	增加 4.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客运	人工成本	111,696,333.24	10.51	106,953,068.67	10.38	4.43	
	燃料、折旧、修理	404,876,332.94	38.09	388,567,906.20	37.71	4.20	
	其他运输成本	186,317,459.22	17.53	210,048,733.77	20.38	-11.30	主要是报告期内责任经营收入减少,相应责任经营变动成本减少。
客运站经营	人工成本	56,961,462.89	5.36	59,545,940.13	5.78	-4.34	
	折旧、修理	13,238,404.76	1.25	14,391,654.01	1.40	-8.01	
	其他站场成本	38,090,548.98	3.58	33,816,222.49	3.28	12.64	主要是安保费用及建设双创城市而产生的维修、保洁费用相应增加。
销售与维修	物料成本	12,206,721.29	1.15	5,837,040.91	0.57	109.13	主要系油价同比上升,燃油采购成本增加。
	人工成本	15,665,503.06	1.47	15,571,734.20	1.51	0.60	
	其他成本	4,382,793.5	0.41	3,218,760.67	0.31	36.1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299.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4.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9,065,823.12	8,497,604.92	6.69
财务费用	-1,147,602.15	-2,348,417.81	51.13
管理费用	167,578,812.25	167,407,749.34	0.10
企业所得税	24,940,316.73	20,316,840.58	22.76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1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65,227.44	-214,918,221.23	-3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5,731.62	216,981,595.08	-115.16

注：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17.34%，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增加，且增加的幅度大于正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减少幅度。

②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上年报告期内公司通过 IPO 上市发行股票募得资金净额 2.73 亿元，今年无此情形。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屯昌县政府《关于依法无偿收回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932 平方米闲置土地的决定》，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该事项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749.19 万元所致，但公司会积极依法维权，力争撤销土地闲置决定，争取将损失降到最低。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8,802,771.59	20.42	504,031,256.07	28.56	-24.85	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理财产品投资以及公司上年 IPO 上市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3,332,582.95	2.88	50,438,227.59	2.86	5.74	主要系应收售票结算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2,093,573.36	0.65	49,152,211.35	2.79	-75.40	主要是昌江土地预付款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应收款	44,715,315.51	2.41	39,405,273.10	2.23	13.48	
其他流动资产	154,983,236.54	8.36	50,000,000.00	2.83	209.97	主要系增加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固定资产	623,080,351.77	33.59	462,245,842.89	26.19	34.79	主要是新客运场站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81,560,090.89	9.79	234,979,874.67	13.31	-22.73	主要是新客运场站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180,093,387.15	9.71	147,060,162.82	8.33	22.46	主要是增加应付购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1.33	-100	主要是归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83,683,506.00	4.51	77,860,672.00	4.41	7.48	主要为收到交通部对场站建设的补贴款。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直接持股的子公司 37 家（包括全资子公司 31 家，控股子公司 6 家），间接持股的子公司 3 家，参股公司 3 家。

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变为 200 万元；公司新增 1 家间接持股的子公司海南海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①场站建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	4,518.53	17,104.37	工程已竣工，并于2018年1月投入使用	自筹
国际旅游岛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项目	744.68	2,244.50	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毕，正在进行室外装	自筹
琼海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项目	2,162.22	2,969.33	主体工程地下部分已基本建设完毕，并已出地面施工	募集资金+自筹
东方汽车客运总站项目	2,091.33	5,351.83	工程已竣工，并于2018年2月投入使用	自筹

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得情况。2017年6月7日，海汽集团澄迈分公司以10,260,000.00元的成交价格竞得位于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三环路南侧地块的地块面积为1.7954公顷、土地编号为澄迈县建设用地编号27010-201672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于建设汽车客运站。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70%，徐新平占其注册资本的30%。经营范围：城市出租车客运。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该公司目前停止运营。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7,003,621.44元，净资产：4,542,696.04元。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60%，海南新快线运输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20%，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占20%。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停车场经营，代售车船票，零担、快递、配套服务业务。该公司注册资本830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21,407,093.62元，净资产：9,533,981.75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8,894,682.00元，净利润：774,337.68元。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66.67%，海汽集团全资子公司海汽旅游车租赁占其注册资本的16.67%，黄关荣等自然

人占 16.66%。经营范围：汽车自驾业务，汽车租赁业务，会议接待，商务定房，旅业（不含旅行社经营），各类票务代理，各类庆典活动策划、组织。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4,488,833.69 元，净资产：4,231,215.61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744,652.20 元，净利润：719,940.24 元。

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70%，海南友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30%。经营范围：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网络工程、强、弱电工程、高科技产品销售与代理。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5,054,946.32 元，净资产：3,003,747.33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7,147,323.77 元，净利润：517,811.44 元。

5.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93.33%，姜秀芹占其注册资本的 6.67%。经营范围：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省、市、县际班车客运；省、市、县际包车客运；市、县内班车客运；市、县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汽车自驾；物流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配件。该公司注册资本 6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451,032.29 元，净资产：-471,526.77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475,921.85 元，净利润：-23,923.54 元。

6.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60.5%，三亚平海旅游汽车有限公司占 39.5%。经营范围：旅游专线客运，各类票务代理，汽车配件销售，物流综合服务，旅游产品销售。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6,469,984.07 元，净资产：10,884,677.63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6,298,348.30 元，净利润：2,417,731.28 元。

7. 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器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经营范围：机动车性能检测。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2,372,811.70 元，净资产：1,048,805.94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39,922.30 元，净利润：-423,550.24 元。

8. 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海南禾悦商贸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屯昌交通建设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经营范围：客货汽车运输、旅游客运、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汽车修理业、保修机具、汽车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检测，保险业务代理、汽车快递服务、电子商品销售、财产租赁、停车场、广告业务、票务代理、酒店。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2,986,187.39 元，净资产：2,986,187.39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0 元，净利润：-4,574.14 元。

9. 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海南海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60%，河南九九出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40%。经营范围：增值电信业务；通信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计算机及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设备、短波、超短波无线电发射设备的销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销售：建筑材料，监控设备，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农副产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橡塑制品，初级农产品，工艺品，金属制品，机电设备；从事货物的进出口业务；汽车租赁；网约车平台运营。该公司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尚未营业。

10. 本公司参股公司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40%，海南捷牛实业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30%，桂彩霞占 30%。经营范围：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业务。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6,103,429.05 元，净资

产：3,827,390.13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538,264.57 元，净利润：1,154,455.92 元。

11. 本公司参股公司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29%，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71%。经营范围：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市（县）际班车客运、市（县）内班车客运、市（县）际包车客运、市（县）内包车客运、城市公交客运、出租客运，汽车修理（仅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机动车检测（仅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销售摩托车、汽车配件、汽车电器、家用电器，技术信息咨询。该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03,383,665.91 元，净资产：61,324,073.92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76,033,400.55 元，净利润：13,539,896.51 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12. 本公司参股公司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10%，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航电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90%。经营范围：汽车运输，汽车配件，润滑油、文化用品的销售。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52,291,278.94 元，净资产：47,032,710.75 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9,107,181.67 元，净利润：-4,556,581.20 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格局

（1）班线客运行业格局

海南省道路客运市场经营主体数量多、规模小、集中度低，在县内道路客运市场竞争激烈，而在市县际、省际道路客运市场的行业竞争主要来自少数规模较大的道路客运企业。汽车客运站是道路旅客运输网络的节点，公司拥有海南省全部二级以上汽车客运站 21 个，遍布海南全省 18 个市县，公司所有客运场站占据了海南省班线道路旅客发送量 95% 以上的市场份额。此外，公司拥有客运班线条 499 条，覆盖了全省各市县及主要乡镇，并已辐射到邻近的 12 个省份，公司在海南省道路客运市场中占主导地位。

（2）旅游客运行业格局

海南省旅游客运车辆目前纳入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的统一调度平台，实行统一调派、统一结算。下一步，海南将对旅游客运体制进行改革，对道路旅游客运运力投放不再实行总量控制，也不再对运价进行调控，而是由市场经营者自主定价，这将使海南省旅游客运行业面临新一轮激烈的竞争。

2. 行业发展趋势

道路运输作为综合交通运输方式之一，根据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道路运输在整个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据的份额是呈下降态势。根据《2017 年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海南统计月报（总第 330 期）》，海南省 2017 年度公路完成旅客运输量 1.01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1.9%；累计完成旅客周转量 77.51 亿人公里，比上年增长 2.8%；接待国内外游客总人数 6,745.01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12.0%；旅游总收入 811.9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8%。随着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的不断

断深入及环岛旅游公路的建设，海南旅游业在未来仍将是一个朝阳企业，将飞速发展；同时海南道路运输行业也将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在《关于深化改革加快推进道路客运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道路客运接驳运输管理办法（试行）》等行业政策支持、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预计将出台诸多利好政策、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的不断深入等形势下，公司将紧抓发展机遇和有利条件，在变革中寻求突破，创新传统道路客运业务，助推转型升级势，未来将向信息化、智能化、节能化、环保化等趋势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满足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需要为导向，以“双核三培育”（即以道路客运、场站开发经营为核心业务，以汽车服务、旅游服务和物流服务为新兴培育业务，不断做强做优做精，增强发展驱动力）业务发展战略为总抓手，以“革新图强、高质量发展”为工作主题，继续深入推进综合运输服务供给侧改革，转变发展方式，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发挥信息化技术的支撑作用，实现公司由传统道路运输业向现代服务业升级。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11,989 万元，净利润 5,325 万元。2018 年公司拟开展如下重点工作：

1. 突出改革，通过稳步推进公司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工作、探索推进维修板块改革、继续优化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等，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

2. 多措并举，通过统筹谋划和调整优化线路的经营结构、主动融入“海澄文”一体化综合经济圈和“大三亚”旅游经济圈、打造多条精品线路、积极推进城乡交通一体化工作、全面深入拓展汽车租赁业务等，继续巩固和发展客运主业。

3. 创新引领，通过提供网约出行服务、推广与使用新能源汽车、探索发展全国快运业务、借力资本市场等，积极培育和发展新业务。

4. 开拓市场，通过积极应对海南省旅游客运体制改革、探索资本合作模式、做强“运游结合”新模式、引入和建设网络分销系统等，深入发展旅游客运和旅游服务业务。

5. 分类推进，通过稳步推进与谋划项目建设、做好项目的招商工作等，切实抓好项目建设和运营。

6. 多管齐下，通过继续加强全员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加强隐患排查及专项治理、加强科技兴安、建设安全生产电子档案管理系统等，全方位抓好安全生产管理。

7. 优化服务，通过提升整体品牌形象、强化服务培训、建立环境卫生整治长效机制、组织开展车站现场管理星级评比活动等，继续深入开展“树形象·创品牌”管理提升活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风险。随着高速铁路高速发展、私家车迅猛增长、网约出行合法化，群众的出行方式日趋多元化，道路运输行业受到到强烈冲击，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作为道路运输行业，尤其是受海南省环岛高速铁路的陆续开通、旅游客运体制进行改革等的

影响，客源流分化严重，公司亦面临严峻的挑战，新竞争格局也有可能给公司带来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 成本风险。一是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将增加企业的成本负担。国家关于“互联网+”便捷交通等部署要求、贯彻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及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等等，要求道路运输行业投入新的技术、新的装备，还要加大监管宣传力度，这些无疑会增加企业的成本。二是人员工资的刚性增长所带来的成本压力。三是国家对道路客运企业安全、反恐、质量标准要求的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投入不断增大。

3. 安全风险。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道路旅客运输服务，主要包括汽车客运、汽车客运站经营等业务。根据公司行业特点，存在固有的日常营运安全风险，主要是汽车客运站安全隐患和汽车客运安全事故风险两方面。由于客运站具有人员密集、流动性大、构成复杂等特点，存在着因管理不当或不可抗力导致的安全隐患风险；由于道路客运业以公路为基础、以车辆为载体等运营特点，车辆在营运过程中存在着道路旅客运输交通事故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明确利润分配的原则、分配顺序、分配形式和条件、决策程序及调整机制等内容，明确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的利润分配在经过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实施。

2016 年，公司以总股本 3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8,960,00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1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5,800,00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1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50	0	15,800,000.00	50,736,289.68	31.14
2016 年	0	0.60	0	18,960,000.00	62,838,764.98	30.17
2015 年	0	0	0	0	0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北汽控股	自北汽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北汽集团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北汽控股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6 年 7 月 12 日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海南高速、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	自北汽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6 年 7 月 1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北汽控股	北汽控股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目前北汽控股持有北汽集团股份总量的 10%，其减持价格（如果因北汽集团派发现金、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应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北汽控股减持时，须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北汽集团，并由北汽集团提前三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海汽控股减持将通过上交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海汽控股的减持行为不得违反海汽控股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所作出的相关说明或承诺。若海汽控股的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说明或承诺, 减持所得收入归海汽集团所有。			
股份限售	海南高速		锁定期满 24 个月内, 海南高速每年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目前海南高速持有海汽集团股份总量的 30%, 减持价格 (如果因海汽集团派发现金、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减持底价应进行相应调整) 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海南高速减持时, 须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海汽集团, 并由海汽集团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海南高速减持将通过上交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海南高速的减持行为不得违反海南高速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所作出的相关说明或承诺。若海南高速的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说明或承诺, 减持所得收入归海汽集团所有。	锁定期满后 两年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		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 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每年各自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目前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分别持有海汽集团股份总量的 50%, 减持价格 (如果因海汽集团派发现金、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减持底价应进行相应调整) 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减持时, 须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海汽集团, 并由海汽集团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减持将通过上交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的减持行为不得违反其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所作出的相关说明或承诺。若农垦集团、海峡股份、海钢集团的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说明或承诺, 减持所得收入归海汽集团所有。	锁定期满后 两年内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海汽控股		1. 海汽控股及海汽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 海汽控股愿意促使海汽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 海汽控股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	长期有效	是	是

			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委派人员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 未来如有在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海汽控股将介绍给公司；对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海汽控股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公司相同或相似；5. 如未来海汽控股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行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海汽控股将行使否决权，避免其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的利益；6. 海汽控股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海汽控股		海汽控股承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海汽控股及海汽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规定》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海汽控股的关联交易，海汽控股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海汽控股在公司中的地位，为海汽控股在与公司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海汽控股		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2.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满足启动条件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2）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016年7月12日至2019年7月11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二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受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	52,275,158.07	63,528,606.38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22,862,062.26	
	营业外收入	-22,862,062.26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		

2.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财务顾问	无	0
保荐人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240,000,000.00	10,000,000.00	0
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40,000,000.00	60,000,000.00	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90,000,000.00	80,000,000.00	0
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70,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00.00	2017年1月13日	2017年4月13日	募集资金	投资于我国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并可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新股申购、交易所债券等其他金融资产	到期还本付息	3.5%		368,219.18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17年1月13日	2017年4月26日	募集资金	投资于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到期还本付息	3.5%		493,835.62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0	2017年6月16日	2017年9月27日	募集资金	投资于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到期还本付息	4.3%		485,369.86	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底利息加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	2017年6月14日	2017年9月14日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还本付息	4.1%		826,739.73	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底利息加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2017年11月21日	2018年3月1日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还本付息	4.2%		690,410.96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18年3月12日	募集资金	投资于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到期还本付息	4.55%		134,630.14	全额收回	是	是	

2017 年年度报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17年2月24日	2017年6月7日	自有资金	投资于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到期还本付息	3.5%		493,835.62	全额收回	是	是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17年3月15日	2017年6月13日	自有资金	挂钩利率	到期还本付息	3.5%		258,904.11	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底利息加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0	2017年6月15日	2017年9月15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还本付息	4.1%		413,369.86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2017年6月29日	2017年10月11日	自有资金	投资于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到期还本付息	4.34%		735,123.29	全额收回	是	是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00.00	2017年6月23日	2017年9月23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还本付息	4.45%		223,000.00	全额收回	是	是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00.00	2017年11月22日	2018年2月22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还本付息	4.5%		338,000.00	全额收回	是	是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00.00	2017年11月22日	2017年12月22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到期还本付息	3.9%		65,833.33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18年3月12日	自有资金	投资于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到期还本付息	4.55%		673,150.69	全额收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2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与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高速房地产公司”）双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双方确定位于琼海嘉积镇银海路的建筑面积 14,840 平方米的原“客货运大楼”（已拆除平整，现为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转让价款（含地上建筑物及其他地上附着物的应补偿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4,068 万元。高速房地产公司依据双方 2008 年 4 月 21 日和 2008 年 6 月 6 日签订的《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合同》及补充协议向公司支付了 3,600 万元的项目销售款，及土地使用税等已支付费用 468 万元，共计 4,068 万元。目前该土地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该项目土地使用权 56,196 平方米抵押给高速房地产公司。本年度收到高速房地产公司项目合作款为 674,352.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收到保证金和部分项目合作款累计 43,873,215.61 元。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琼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无偿收回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海分公司名下海国用(2003)第 0424 号土地使用权的决定》(海府(2017)194 号)，该宗地为本公司与高速房地产公司上述合作开发地块。根据双方所签补充协议约定“项目及其用地所有权益及风险责任全部转归高速房地产公司实际享有和承担”，因此，若无偿收回该宗土地使用权，所造成损失由高速房地产公司承担，预计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屯昌县人民政府《关于依法无偿收回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932 平方米闲置土地的决定》(屯府发(2017)151 号)(以下简称“《决定》”)。屯昌县政府认为：该宗土地(屯城镇屯昌大道北侧 1 宗地，土地证号为屯国用(2014)第 13-00051 号)未经批准，超过规定动工开发日期满两年未动工开发，致使土地闲置满两年以上，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第 53 号令)与《海南省闲置土地认定和处置规定》(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 247 号)等有关规定，决定依法无偿收回该土地。公司按照年末净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491,916.56 元。鉴于造成该宗土地无法开工建设的原因主要是该宗土地尚未具备开发建设的条件及军事管制等不可抗力客观原因，而非公司原因，公司将积极依法维权，力争撤销土地闲置决定。

3. 2012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昌江分公司与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昌江海汽广场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将坐落于昌江县石禄镇人民北路 131 号昌江海汽广场(即昌江车站综合工程)第一层的房屋出租，租期为 8 年，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1 年至 3 年月租金为每平方米 80 元，第 4 年起逐年递增 5%。2014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昌江分公司与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昌江盛盛百佳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同主体变更协议，《昌江海汽广场房屋租赁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主体一方由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变更为昌江盛盛百佳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主体变更不影响合同的履约。

4. 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LG39221140006AN 履约保函。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为本公司提供开立保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保函收益人为海南省道路运输局，保函内容为公司旅游客运车辆经营保证金。

5. 2014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海银保函字第 001 号的履约保函。中信银行海口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3,450 万元的保函担保，担保有效期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保函收益人为海南省道路运输局，保函内容为公司旅游客运车辆经营保证金。

6. 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海口分行签订(2013)海银最抵字第 20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额度人民币 2,015 万元。

7. 2014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琼字第 0015030009 号《授信协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向本公司供人民币 2 亿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 36 个月。

8. 2015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海南腾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海南腾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国际旅游岛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项目(一期)，工程地点位于海南省屯昌县屯昌大道北

侧，工期为 300 天，签约合同价为 22,713,060.9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主体工程已完工进行外装修。

9.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琼海分公司与海南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合同协议书，海南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琼海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项目，工程地点位于琼海市嘉积镇东风路 51 号，工期 600 天，签约合同价为 161,312,601.8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工程主体已出地面施工。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与安排，认真落实扶贫工作计划，积极助力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以抓好党建工作为准则，促进脱贫攻坚工作的开展。公司通过农林产业扶贫、旅游扶贫、教育扶贫等活动，建立长效帮扶机制，深入开展精准扶贫。各基层单位深入开展贫困调研，投入扶贫专项资金，因地制宜，因户施策，通过开展巡访及与贫困户一同观看扶贫夜校电视节目、提供帮扶物资等系列扶贫工作对贫困户实施帮扶。同时，结合贫困户实际情况进行扶贫：一是帮助贫困户解放思想，破除等、靠、要的观念；二是对贫困户进行政策帮扶，宣传扶贫政策，为贫困户提供具体的方法，利用土地资源发展种养殖业，农闲时到外地务工，提高家庭经济收入；三是以合作社的方式，贫困户以扶贫资金入股作为养殖合作社的股东，依靠合作社的经营发展，获得持续性、增长性的收益。

2017 年公司共投入脱贫资金 33.29 万元，投入脱贫物资 29.02 万元，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605 人。

2.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33.2866
2. 物资折款	29.0232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605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8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8.57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61
2. 转移就业脱贫	
2.1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305
3. 教育脱贫	
3.1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3
4.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4.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2 投入金额	0.2
5. 其他项目	
其中：5.1. 项目个数（个）	2
5.2. 投入金额	43.1898
5.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44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公司将继续支持与协助当地政府做好扶贫工作。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强化

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夯实安全管理基础，大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二是建立安全生产督导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严格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安全生产体系“五落实、五到位”。三是强化安全教育，提高员工的安全素质和技能。四是加强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严格源头管理。五是加强应急演练，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能力。六是优化监控系统，强化科技兴安，公司建立了车辆运行监控系统（4G）平台，对营运车辆进行实时监控，不断强化对营运车辆和汽车客运站场的动态监控。

2017 年度，公司营运车辆总行驶里程 3.55 亿公里，责任事故率、责任事故死亡率、责任事故伤人率和直接经济损失率均低于部颁标准。在全省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落实情况年度考核中，我司被评为“海南省 2017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先进单位”。

2. 员工权益及成长

（1）保障员工权益。一是公司一直严格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制定《劳动合同管理办法》、《突出贡献奖管理办法》、《员工惩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劳动用工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员工招录、劳动合同管理、培训、惩处等劳动用工管理工作。二是公司一直严格执行休息休假有关规定与制度，及时开展特殊工时申报工作，制定《员工假期管理规定》，切实保障员工的休息休假权益。三是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各单位做好残疾人聘用工作。四是开展各种员工帮扶资助活动。2017 年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冬送温暖”、“金秋助学”等品牌帮扶工作。五是全面加强员工诉求服务中心工作，及时解决员工反映的合法合规问题，较好地保证了员工的心声和诉求得到落实。

(2) 保障员工福利。严格按照国家及省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此外, 继续推行企业年金制度, 建立员工的长效激励机制, 增强员工归属感。

(3) 保障员工身心健康。一是公司注重员工的职业健康保护, 努力创造有利于员工健康的工作环境和条件。二是公司组织每年度女职工妇科普检, 切实保障好女职工的权益和广大职工的健康权益。三是举办全司职工羽毛球、乒乓球比赛活动, 开展“筑梦海汽, 永远跟党走”朗诵比赛活动, 并支持基层单位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 丰富员工文化生活。

(4) 促进员工成长。一是公司注重员工职业能力发展需求, 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制度体系, 通过有计划地组织安排各项培训活动, 满足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二是推行学历教育以及职称考试管理, 对参加公司组织的学历培训班或自主参加学习取得相关学历、职称证书的员工, 给予一定的奖励或补助, 多方式鼓励员工持续学习与成长。三是建立和完善人才选拔、培养和使用机制, 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 构建多通道职业发展路径。

3. “树形象·创品牌”活动深入开展。一是开展“文明车站”创建活动, 持续深入开展安全文明卫生服务整治。二是积极开展品牌宣传活动, 参与博鳌亚洲论坛年会、海南省党代会等重要活动和会议的运输保障工作。三是加强“海汽VIP快车”“海汽旅游”“海汽车站”等子品牌建设, 不断提升影响力; 对VIP贵宾车车体包装进行设计升级并申请专利保护。

4 保障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维护债权人的利益, 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规范运作, 切实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保障债权人的利益。

(1) 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运作流程, 保持相互之间的独立、制衡和协调, 从制度上、程序上、操作上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和高效运行, 不断加强公司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 并致力于提高公司治理准则的透明度, 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使公司实现了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召集、召开程序都合法有效, 确保公司所有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经营管理活动实施了有效的监督。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决策事项进行事先审议, 也对公司重点工作进行核查监督。通过专门委员会事先审议和重点检查, 提高了董事会运作的效率, 有效地支持了董事会的决策和作用发挥。

(2) 内控建设及审计监督

公司不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 着力做好日常的审计监督及风险防范工作。

2017年, 公司继续组织实施了对下属分公司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等工作, 完成12家分公司的内部审计, 针对内审中发现的问题, 公司要求各分公司限期整改。为监督整改效果, 公司还实施了6项后续审计, 并出具后续审计意见, 使各分公司的风险防范意识及风险管理意识得到提高, 有效促进了各子公司内部管理水平的提升。

2017年, 公司进一步规范审计工作流程, 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 同时,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并组织实施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工作, 提高公司的内控管理水平。

(3)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应履行的最基本义务，公司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2017年共发布临时公告43个、定期报告4个，内容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等重要信息，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以利于公司股东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4)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规定，始终与投资者保持着通畅、真诚的沟通。在公司网站定期刊登公司发生的重要事件，让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全面动态掌握公司经营发展态势；为保证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顺畅，确保电话的接听工作，及时认真解答投资者的疑问，耐心做好解释、沟通工作，对投资者提出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定期向管理层专题汇报，及时将投资者反映的情况反馈给管理层，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答复。

(5) 重视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与大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及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按其所持有的股份行使自己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保证了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益。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现场见证，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和途径，让股东都能参与股东大会，确保大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充分享有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权利。

(6) 债权人的权益保护

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利益的保护，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与债权人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及时通报与其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切实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一贯坚持稳健的财务策略，保持合理的负债水平和债务结构。公司注重自身的信用建设和维护，银行资信良好，从未发生过拖欠利息或逾期还款的情形保持了良好的信用记录。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客运、汽车客运站经营及与之相关的汽车销售与维修、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等业务，属于道路运输服务行业范畴，自身不涉及实物产品的生产。公司从事汽车客运使用的交通运输工具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并通过相关部门检测。公司从事汽车客运站经营及与之相关的汽车销售与维修、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等业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基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整个业务流程实施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积极落实环保管理责任，加强环保设施与各种排放的管理，致力于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

一的目标，坚持践行和积极倡导走低碳环保、节能减排、绿色生态、环境保护的经营发展之路。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南高速	59,250,000	59,25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起人股东限售12个月	2017年7月11日
海峡股份	11,850,000	11,85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起人股东限售12个月	2017年7月11日
农垦集团	11,455,000	11,455,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起人股东限售12个月	2017年7月11日
海钢集团	11,455,000	11,455,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前持有股东限售12个月	2017年7月11日
合计	9,401,000.00	9,401,000.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1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95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海汽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137,460,000	43.50	137,46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高速公路 股份有限公司		59,250,000	18.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海峡航运 股份有限公司		11,850,000	3.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省农垦集 团有限公司	-1,455,000	10,000,000	3.16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海钢集团 有限公司	-3,160,000	8,295,000	2.63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转 持二户		5,530,000	1.75	4,74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睿策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睿策进取私 募基金		1,736,173	0.55	0	无	0	未知
北京睿策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睿策多策略 一期私募基金		1,704,113	0.54	0	无	0	未知
中信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中 信睿策诺亚对 冲管理型金融 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1,500,500	0.47	0	无	0	未知
中信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中 信睿策3期管 理型金融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		1,495,878	0.47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9,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50,000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11,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50,000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8,2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95,000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策进取 私募基金	1,736,173	人民币普通股	1,736,173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策多策略一期私募基金	1,704,113	人民币普通股	1,704,113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睿策诺亚对冲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5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睿策 3 期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95,878	人民币普通股	1,495,878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私募 613	1,278,265	人民币普通股	1,278,26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策专户二号私募基金	995,563	人民币普通股	995,5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7,460,000	2019年7月12日	0	自海汽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海汽集团股份，也不由海汽集团回购该部分股份；海汽集团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4,740,000	2019年7月12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姜宏涛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经营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开发与管理，汽车租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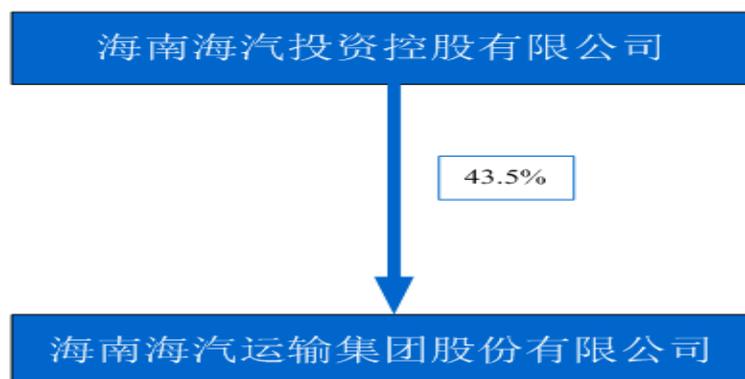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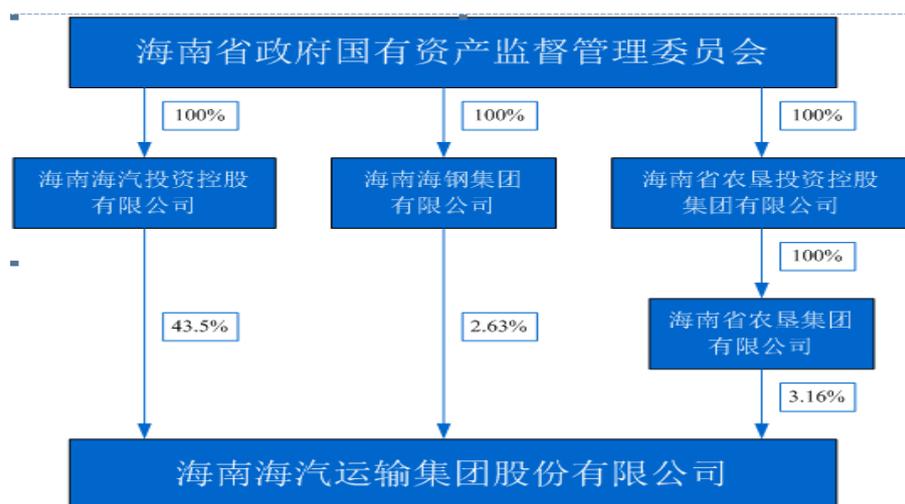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曾国华	1993年8月17日	91460000284082887Y	988,828,300.00	高等级公路勘测、设计、养护、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情况说明	无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姜宏涛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代)	男	49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51	否
周有斌	董事(离任)、总会计师(离任)、 董事秘书(离任)	男	53	2015年3月	2017年11月	0	0	0	/	44	否
符人恩	董事(现任)、总会计师(现任)、 董事秘书(现任)	男	43	2017年11月	2018年3月	0	0	0	/	2.3	否
邱义	董事	男	51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0	是
李奇胜	董事	男	45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0	是
王小岸	董事	男	50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0	是
金永	独立董事	男	41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6	否
邢明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6	否
涂显亚	独立董事	女	54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6	否
史利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0	是
郑豪世	监事	男	40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0	是
谢环	监事	女	47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0	是
王修奋	职工监事	男	53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45	否
符莹	职工监事	女	35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13	否

牛干	副总裁	男	57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44	否
林顺雄	副总裁	男	53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0	0	0	/	45	否
合计	/	/	/	/	/				/	262.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姜宏涛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经济师。1990年至1992年任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教育局职员；1992年至2001年任工商银行枣庄市市中区支行信贷员；2001年至2004年任海南天拓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1年历任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至2017年3月任海汽集团董事、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代）；
周有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审计师。1983年至2007年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定安汽车站会计、审计员、科长，陵水分公司副经理、计财部主任、经理；2007年至2009年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经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1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海汽集团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今任海南海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符人恩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会计师。1999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海口分公司会计；2005年9月至2008年10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主管，2008年10月至2010年4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海口站务分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4月至2011年8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7年11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7年11月兼任公司治理部总经理、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11月至今任海汽集团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邱义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至2010年历任海南省汽车技术学校教师、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业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海南金银岛旅行社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高速公路综合经营服务公司总经理、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2012年3月任海南儋州东坡雅居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3月任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琼海项目副组长；2014年4月至2015年6月任海南金银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海南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集团董事。
李奇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至2010年任海南省农垦总局财务资金部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海南农垦中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4年4月任农垦集团规划发展部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3月任农垦集团企业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1月任农垦科学院党委书记；2016年1月至2017年11月任农垦集团企业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董事。
王小岸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文化。2006年至2010年任海峡股份总经理助理；2010年2月至2011年5月任海南海洋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海南海洋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2012年6月任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2012年7月至今任海峡股份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董事。
金永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副教授。2012年12月至今，任海南师范大学会计学副教授；2012年10

	月至今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审计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独立董事。
邢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0年至今任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CEO。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独立董事。
涂显亚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至1988年在贵州省社会科学院经济法研究室从事法学研究；1988年7月，任海南省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审判员；1992年8月至今任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独立董事。
史利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2003年起，曾任海南省三亚港务局总会计师、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华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曾任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海南省海洋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国际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南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和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郑豪世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1999年参加工作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定安分公司会计、财务主任、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等职务；2007年至今任海汽控股资产财务部任主任、资产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监事，现任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2月至今历任海南高速业务主管、部门经理助理、副经理，财务部会计管理中心主任、审计督察部副经理；2011年11月至2013年4月任海汽集团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监事。
王修奋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至2010年历任海南省定安县第二中学教师、定安县经济合作局科员、海南省委组织部企业组织处副主任科员、海南省企业稽察特派员管理处副主任科员、海南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人事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及海南省国资委企干处调研员；2010年8月至2011年11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集团工会主席、监事。
符莹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起至今任海汽集团监察法务部主办、人力资源部主办、人力资源部主管、高级主管、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海汽集团监事。
牛干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1年至2007年历任儋州车站驾驶员、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儋州分公司主任、副经理、经理、党总支书记；2007年至2009年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集团副总经理。
林顺雄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9年至2007年历任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703车队技术员，运调安全处办事员，文昌分公司副经理，经营策划部主任，儋州分公司总支书、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11月历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09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至今任海汽集团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奇胜	农垦集团	企业管理部总经理	2016年1月	2017年11月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农垦集团控股子公司）	副总裁	2017年12月	
王小岸	海峡股份	副总经理	2012年7月	
史利	海钢集团	总会计师	2012年7月	2018年3月
郑豪世	海汽控股	资产财务部总经理	2007年12月	
谢环	海南高速	会计管理中心主任	2013年6月	2017年6月
	海南高速	审计督察部副经理	2017年7月	
王修奋	海汽控股	监事	2014年5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邱义	海南金银岛大酒店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7月	
李奇胜	海南农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海南农垦商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海南农垦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 月	
	深圳市海鹏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邢明	天涯社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2000 年 1 月	
	海南君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4 月	
	海南达维互联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11 月	
	海南智慧企业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12 月	
	海南智能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6 月	
	海南天涯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 年 2 月	
金永	海南师范大学	副教授	2012 年 12 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海南分所	审计经理	2012 年 10 月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2 月	
涂显亚	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1992 年 8 月	
史利	海南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2 月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2 月	
	海南省海洋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3 月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9 月	
郑豪世	琼中海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7 月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周有斌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4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及独立董事的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 2015 年省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基本薪酬标准的通知》（琼国资发〔2015〕43 号）、《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薪酬管理（试行）办法》（海汽〔2011〕300 号）、《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层领导干部薪酬管理办法》（海汽〔2015〕196 号）。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采用年度津贴的办法确定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的支付情况符合有关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62.3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姜宏涛	总裁	离任	工作变动
姜宏涛	董事长	聘任	
周有斌	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符人恩	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0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55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34
销售人员	60
技术人员	72
财务人员	222
行政人员	920
合计	40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408
大专	897
中专及以下	2,703
合计	4,00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工效挂钩、能增能减的薪酬运行机制，对各分子公司实行工效挂钩的薪酬总额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修订了相关符合公司实际的薪酬制度，包括《薪酬管理（试行）办法》、《薪酬体系优化方案》、《中层领导干部薪酬管理办法》等，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分配制度，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和谐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双核三培育”的业务创新发展战略，以“学习岗位说明书、学习服务礼仪、做海汽合格员工”的两学一做学习活动为重点，对在岗职工开展有针对性的分层分类人才培养，努力满足不同职位、不同岗位的人才对成长的需求。公司重点开展了企业经营管理能力提升、项目管理、安全管理、法律知识、营销管理及旅游业务专业知识、上岗资格证等方面的培训。

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培养方式，完善人才培养体系，促使员工综合能力的提升，帮助其实现自我价值。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255,494.7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709,744.70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约机制。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裁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7 次、监事会 4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8 次。2017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与健全公司治理层面制度，修订和制定《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共 4 个。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17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11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姜宏涛	否	7	7	1	0	0	否	3
周有斌	否	6	6	1	0	0	否	2
符人恩	否	1	1	0	0	0	否	1
邱义	否	7	7	1	0	0	否	3
李奇胜	否	7	7	1	0	0	否	3
王小岸	否	7	7	1	0	0	否	3
金永	是	7	6	1	1	0	否	3
邢明	是	7	7	1	0	0	否	3
涂显亚	是	7	7	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恪守尽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严格依照相关规定召开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并对本年度内审议的议案均表示赞成，未对有关事项提出异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了关于投资建设九所新区客运站项目的议案等 1 个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等 14 个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基本薪酬标准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 2 个议案。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按照《海南省省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评价实施细则（试行）》、《海南省省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评价及薪酬审核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由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考核，并确定年度薪酬总额，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绩效考评的过程与薪酬的确定体现了对高管人员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3422 号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汽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汽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汽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海汽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为汽车客运收入和汽车客运站经营收入，于 2017 年度，汽车客运收入占海汽集团合并营业收入的 79.64%，汽车客运站经营收入占海汽集团合并营业收入的 11.68%。 根据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海汽集团汽车客运收入于服务已提供、与汽车客运站、海南省道路班车旅客运输协会、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等单位办理结算后确	我们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我们通过抽样检查结算单、海南省道路班车旅客运输协会滚动发班客运收入分配表、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旅游客运收入分配表等支持性文件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海汽集团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 对于销售的常规性交易，对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按月份、与去年同期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评估是否存在重大波动，对于应收账款客户余额中的重大项目以及采用抽样选取的样

<p>认;客运站经营收入按已售的票款或已提供的相关服务及收费价格或比例确认。</p> <p>由于收入是海汽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海汽集团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本项目执行发函程序,如未取得回函,执行替代性测试程序;并关注期后应收账款的收回情况,复核有关情况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以及财务报表披露的合理性和完整性。</p> <p>对销售收入实施细节抽查测试:</p> <p>(1) 针对班线客运收入,我们抽查收入记账凭证,检查单车收入成本表、单车收入台账、结算单、海南省道路班车旅客运输协会滚动发班客运收入分配表等支持性文件。</p> <p>(2) 针对旅游客运收入,我们抽查收入记账凭证,与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旅游客运收入分配表核对,同时对已收款项进行抽查核实,并向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发函询证全年旅游客运收入分配金额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p> <p>(3) 针对客运站经营收入,我们抽查客运代理费和站务费等收入凭证,根据客运站窗口售票金额、人数及收费标准复核计算客运代理费和站务费收入,与已确认的收入金额进行分析核对。</p> <p>另外,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结算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根据我们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与收入确认截止性相关的重大差异。</p>
---	---

四、其他信息

海汽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汽集团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汽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汽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汽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汽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海汽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进华（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符策坚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8,802,771.59	504,031,256.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3,204.00	
应收账款		53,332,582.95	50,438,227.59
预付款项		12,093,573.36	49,152,211.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715,315.51	39,405,273.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401,274.53	10,707,192.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983,236.54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65,371,958.48	703,734,160.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474,499.15	21,640,650.71
投资性房地产		78,093,237.63	74,720,532.42
固定资产		623,080,351.77	462,245,842.89
在建工程		181,560,090.89	234,979,874.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7,269,216.50	232,567,258.86

开发支出			
商誉		1,195,694.03	1,195,694.03
长期待摊费用		8,529,718.23	7,912,16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43,700.09	25,893,896.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9,546,508.29	1,061,155,914.24
资产总计		1,854,918,466.77	1,764,890,074.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093,387.15	147,060,162.82
预收款项		7,548,098.60	19,904,25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0,959,209.20	122,481,620.56
应交税费		22,609,747.74	12,273,078.80
应付利息			27,708.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9,382,251.24	304,466,446.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0,592,693.93	626,213,275.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642,475.84	10,642,475.8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683,506.00	77,860,67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325,981.84	88,503,147.84
负债合计		774,918,675.77	714,716,423.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6,000,000.00	3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403,954.32	376,403,954.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931,286.16	28,074,933.95
盈余公积		30,096,914.07	26,440,239.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3,531,811.10	295,412,19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0,963,965.65	1,042,331,323.76
少数股东权益		9,035,825.35	7,842,327.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999,791.00	1,050,173,65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4,918,466.77	1,764,890,074.86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669,553.07	442,907,261.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478,836.41	30,354,680.73
预付款项		8,178,262.25	38,359,413.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4,205.13
其他应收款		173,182,957.09	169,214,123.06
存货		1,978,118.55	2,928,481.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983,236.54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70,470,963.91	734,008,165.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2,195,794.24	284,180,552.12
投资性房地产		70,874,669.87	67,765,966.14
固定资产		476,547,342.23	301,997,129.62
在建工程		157,467,696.53	219,410,518.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8,923,714.20	174,977,347.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86,695.63	4,998,12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05,065.79	25,397,18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6,000,978.49	1,078,726,820.56
资产总计		1,956,471,942.40	1,812,734,98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560,584.14	72,506,242.77
预收款项		5,600,828.58	16,510,491.87
应付职工薪酬		97,826,283.59	104,135,112.82
应交税费		9,413,493.55	-3,238,585.12
应付利息			27,708.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4,517,525.14	573,600,930.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7,918,715.00	783,541,901.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642,475.84	10,642,475.8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1,183,506.00	75,360,67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825,981.84	86,003,147.84
负债合计		999,744,696.84	869,545,049.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6,000,000.00	3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5,506,497.93	345,506,497.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9,137,570.28	23,207,008.25
盈余公积		30,096,914.07	26,440,239.42
未分配利润		245,986,263.28	232,036,191.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727,245.56	943,189,93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56,471,942.40	1,812,734,986.15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05,401,742.80	1,090,147,846.47
其中：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1,090,147,846.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2,945,794.85	1,030,538,328.64
其中：营业成本		855,994,828.57	849,495,803.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747,865.74	9,316,740.64
销售费用		9,065,823.12	8,497,604.92
管理费用		167,578,812.25	167,407,749.34
财务费用		-1,147,602.15	-2,348,417.81
资产减值损失		18,706,067.32	-1,831,152.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89,704.25	9,282,349.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32,694.24	7,923,639.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2,862,062.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507,714.46	68,891,867.09
加：营业外收入		5,829,163.92	22,450,318.67
减：营业外支出		3,121,403.58	7,496,738.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215,474.80	83,845,446.96
减：所得税费用		24,940,316.73	20,316,840.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75,158.07	63,528,606.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75,158.07	63,528,606.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538,868.39	689,841.40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36,289.68	62,838,764.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75,158.07	63,528,606.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36,289.68	62,838,764.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8,868.39	689,841.4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40,266,255.09	677,567,986.25
减：营业成本		490,755,716.21	533,441,175.43
税金及附加		8,537,846.09	6,733,634.64
销售费用		2,001,949.98	1,540,093.14
管理费用		117,641,828.84	131,095,550.47
财务费用		-1,003,315.74	-2,105,771.47

资产减值损失		1,197,388.08	-126,474.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9,489.18	9,938,394.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2,049,975.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854,306.24	16,928,172.53
加：营业外收入		4,557,760.88	12,717,70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9,299.70	322,381.70
减：营业外支出		1,878,182.95	6,164,778.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1,193.87	4,919,282.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33,884.17	23,481,096.04
减：所得税费用		8,967,137.63	3,799,251.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66,746.54	19,681,844.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66,746.54	19,681,844.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566,746.54	19,681,844.4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270,076.11	1,115,939,020.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49,185.93	57,148.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254,316.82	377,435,48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9,073,578.86	1,493,431,65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036,690.77	430,947,527.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562,186.52	335,912,27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077,839.88	104,300,67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670,061.20	446,093,79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346,778.37	1,317,254,27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8,874.26	1,718,70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9,620.00	19,635,00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0,000.00	1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228,494.26	211,353,719.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293,721.70	186,215,940.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000,000.00	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293,721.70	426,271,94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65,227.44	-214,918,22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750,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0,000.00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0,000.00	287,250,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42,325,543.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95,731.62	22,080,298.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2,66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95,731.62	70,268,50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5,731.62	216,981,59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234,158.57	178,240,75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1,967,926.55	323,727,17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733,767.98	501,967,926.55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440,423.77	701,879,901.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58,223.28	6,49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581,516.68	696,778,31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9,480,163.73	1,398,664,70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534,242.73	234,594,75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272,840.43	271,708,08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07,581.01	66,609,71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27,137.09	662,709,83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941,801.26	1,235,622,38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38,362.47	163,042,31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23,079.39	1,718,70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220.00	334,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0,000.00	1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5,966,299.39	192,052,909.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448,333.46	159,280,71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23,835.65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000,000.00	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172,169.11	399,336,71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205,869.72	-207,283,80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750,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0,000.00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0,000.00	284,750,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4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75,875.00	21,756,897.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2,66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75,875.00	69,619,56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75,875.00	215,130,539.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243,382.25	170,889,05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043,931.71	270,154,877.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800,549.46	441,043,931.71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76,403,954.32			28,074,933.95	26,440,239.42		295,412,196.07	7,842,327.96	1,050,173,651.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000,000.00				376,403,954.32			28,074,933.95	26,440,239.42		295,412,196.07	7,842,327.96	1,050,173,651.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43,647.79	3,656,674.65			28,119,615.03	1,193,497.39	29,826,139.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736,289.68	1,538,868.39	52,275,158.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56,674.65		-22,616,674.65	-319,856.62	-19,279,856.62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6,674.65		-3,656,674.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60,000.00	-319,856.62	-19,279,856.6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7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43,647.79			-25,514.38	-3,169,162.17	
1. 本期提取								7,619,518.27			68,070.11	7,687,588.38	
2. 本期使用								10,763,166.06			93,584.49	10,856,750.55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76,403,954.32			24,931,286.16	30,096,914.07		323,531,811.10	9,035,825.35	1,079,999,791.0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7,000,000.00				166,846,534.43			35,900,193.67	24,472,054.98		234,541,615.53	7,519,380.37	706,279,77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000,000.00				166,846,534.43			35,900,193.67	24,472,054.98		234,541,615.53	7,519,380.37	706,279,77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00,000.00				209,557,419.89			-7,825,259.72	1,968,184.44		60,870,580.54	322,947.59	343,893,872.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838,764.98	689,841.40	63,528,606.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000,000.00				195,522,431.42								274,522,431.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000,000.00				195,522,431.42								274,522,431.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8,184.44		-1,968,184.44	-335,611.15	-335,611.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8,184.44		-1,968,184.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5,611.15	-335,611.1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17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825,259.72			-31,282.66		-7,856,542.38
1. 本期提取							7,021,249.71			61,322.74		7,082,572.45
2. 本期使用							14,846,509.43			92,605.40		14,939,114.83
（六）其他					14,034,988.47							14,034,988.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76,403,954.32		28,074,933.95	26,440,239.42		295,412,196.07	7,842,327.96	1,050,173,651.72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45,506,497.93			23,207,008.25	26,440,239.42	232,036,191.39	943,189,936.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000,000.00				345,506,497.93			23,207,008.25	26,440,239.42	232,036,191.39	943,189,93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9,437.97	3,656,674.65	13,950,071.89	13,537,30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566,746.54	36,566,74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56,674.65	-22,616,674.65	-18,960,000.00

2017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6,674.65	-3,656,674.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60,000.00	-18,96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069,437.97		-4,069,437.97	
1. 本期提取								6,009,623.85		6,009,623.85	
2. 本期使用								10,079,061.82		10,079,061.8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45,506,497.93			19,137,570.28	30,096,914.07	245,986,263.28	956,727,245.5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7,000,000.00				149,984,066.51			31,310,656.87	24,472,054.98	214,322,531.41	657,089,30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000,000.00				149,984,066.51			31,310,656.87	24,472,054.98	214,322,531.41	657,089,30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00,000.00				195,522,431.42			-8,103,648.62	1,968,184.44	17,713,659.98	286,100,627.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81,844.42	19,681,844.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000,000.00				195,522,431.42						274,522,431.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000,000.00				195,522,431.42						274,522,431.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68,184.44	-1,968,184.44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8,184.44	-1,968,184.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7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103,648.62			-8,103,648.62
1. 本期提取							4,457,777.58			4,457,777.58
2. 本期使用							12,561,426.20			12,561,426.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000,000.00				345,506,497.93		23,207,008.25	26,440,239.42	232,036,191.39	943,189,936.99

法定代表人：姜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符人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青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在海南海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29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9,00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1,600.0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16年7月12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000201242532C，注册资本为31,600.00万元，股本总数为31,6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3,7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900万股。公司经营范围：道路客运、客运站场开发经营、旅游、物流和汽车服务等，具体包括：省、市、县际班车客运；市、县内班车客运；省、市、县际包车客运；市、县内包车客运；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出租客运；客运站经营；客运票务经营；汽车自驾；航空运输销售代理、旅游信息咨询、票务代理、订房服务、餐饮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国内快递；危险货物运输；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汽车修理（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机动车检测；汽车配件销售；房屋租赁；代理各种广告设计、发布，企业形象设计，电脑图文制作，展览展示服务，包装设计，保险业务代理，信息技术服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互联网信息服务等经营项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姜宏涛，住所为：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

本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说明
1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	文昌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7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8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9	琼海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1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2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3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4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5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6	三亚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7	屯昌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8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9	三沙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1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2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3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4	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	海南禾悦商贸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6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7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8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9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0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1	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2	保亭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3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4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5	五指山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6	澄迈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7	白沙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8	东方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9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0	海南海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

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

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I.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0 万元以上且占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含 10%）部分。</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p>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余额百分比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合并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40	4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5	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合并关联方之间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类别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

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3	9.7-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	24.25-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70 年	出让土地使用权年限
营运线路经营权	8 年	线路经营许可年限
软件使用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项目	摊销期限确认依据	摊销期限（年）
港口站经营费	房屋租赁经营期	13
港口站装修费	预计再次装修周期	5
停车场及场站租金	按租赁合同受益年限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金融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汽车客运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汽车客运业务是指公司持有汽车客运线路经营权，为旅客提供人员及随身行李的汽车运输服务并收取相应服务费用的经营活动。汽车客运收入于服务已提供、与车站等单位办理结算后确认。

(2) 客运站经营收入确认方法

客运站经营主要是公司利用客运场站为具有道路经营许可的营运车辆提供车辆进站、售票、旅客候乘车等相关服务。客运站经营收入按已售的票款或已提供的相关服务及收费价格或比例确认。

(3) 维修及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维修收入在维修服务已提供、收讫价款或者取得索取价款凭据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已发出、收讫价款或者取得索取价款凭据时确认。

(4)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经营租赁租金收入的确认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按交易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租赁期限跨年度且提前一次性支付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分期均匀计入相关年度收入。

②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③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 52,275,158.07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22,862,062.26 元; 营业外收入: -22,862,062.26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6%、3%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其他业务为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	2%
房产税	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	出租房产按租赁收入的 12% 计交; 自用房产按其原值 70% 依 1.2% 计交。
车辆通行费	柴油车辆按吨位额定征收	征收标准为 210 元/吨/月

注 1: 根据 2012 年 12 月 27 日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和 2013 年 8 月 2 日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海南省内跨市县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琼地税发〔2013〕147 号)的规定, 公司本部及分支机构 2013 年度起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 日实行“营改增”，汽车客运业务收入法定税率 11%，客运站经营业务收入法定税率 6%，公司提供的出租车、班车等运输服务，选择按照简易征收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3%。维修及销售业务增值税率为应税收入的 1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20%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20%
保亭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
乐东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7〕43 号文件《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30 万元提高至 5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上述四家子公司执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82,735.93	5,667,445.17
银行存款	371,851,025.81	496,300,481.38
其他货币资金	2,069,009.85	2,063,329.52
合计	378,802,771.59	504,031,256.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043,204.00	
合计	4,043,20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695,666.27	100	3,363,083.32	5.93	53,332,582.95	53,619,544.87	100	3,181,317.28	5.93	50,438,227.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6,695,666.27	/	3,363,083.32	/	53,332,582.95	53,619,544.87	/	3,181,317.28	/	50,438,227.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2,305,441.25	2,615,546.84	5.00
1 至 2 年	3,087,264.12	308,726.42	10
2 至 3 年	949,761.28	189,952.26	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0.00	120.00	30
4 至 5 年	173,436.36	69,374.54	40
5 年以上	179,363.26	179,363.26	100
合计	56,695,666.27	3,363,083.3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1,766.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20.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	15,424,937.81	27.21	771,246.89
海南万东房地产公司	2,057,764.90	3.63	205,776.49
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1,280.80	2.26	64,064.04
林斯冠	1,261,080.00	2.22	63,054.00
万宁海汽公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1,056,100.62	1.86	52,805.03
合计	21,081,164.13	37.18	1,156,946.4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85,575.81	86.71	48,641,838.60	98.96
1至2年	1,496,575.01	12.37	18,000.00	0.04
2至3年	18,000.00	0.15	447,072.75	0.91
3年以上	93,422.54	0.77	45,300.00	0.09
合计	12,093,573.36	100	49,152,211.35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459,053.41	20.3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石油分公司	2,198,060.86	18.18
江西省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92,348.37	12.34
琼海海桂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888,881.92	7.35
四川华泰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02,400.00	6.63
合计	7,840,744.56	6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627,117.39	100.00	10,911,801.88	19.62	44,715,315.51	49,291,596.76	100.00	9,886,323.66	20.06	39,405,273.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5,627,117.39	/	10,911,801.88	/	44,715,315.51	49,291,596.76	/	9,886,323.66	/	39,405,273.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357,253.30	1,131,857.17	4.85
1 至 2 年	7,290,797.05	729,079.71	10.00
2 至 3 年	3,398,766.87	679,753.38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72,237.80	351,671.34	30.00
4 至 5 年	1,489,370.15	595,748.06	40.00
5 年以上	6,818,692.22	6,818,692.22	100.00
合计	43,527,117.39	10,306,801.8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海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12,100,000.00	605,000.00	5.00
合计	12,100,000.00	605,000.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2,384.7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886.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车辆经营保证金	13,258,924.05	9,000,000.00
往来款	31,080,031.51	28,939,279.54
保证金及押金	7,530,796.18	6,179,993.26
备用金	3,757,365.65	5,172,323.96
应收政府补助款		
合计	55,627,117.39	49,291,596.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车辆经营保证金	3,100,000.00	1 年以内	5.57	155,000.00
海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车辆经营保证金	9,000,000.00	5 年以上	16.18	450,000.00
海南弘远出租汽车联合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0,000.00	5 年以上	3.24	1,800,000.00
海南昌导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3,600.00	5 年以上	2.83	1,573,600.00
琼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及押金	4,032,815.00	1 年以内	7.25	201,640.75
屯昌县劳动监察大队	保证金及押金	364,700.00	1 年以内	0.66	18,235.00
屯昌县劳动监察大队	保证金及押金	646,900.00	2-3 年	1.16	129,380.00
合计	/	20,518,015.00	/	36.89	4,327,855.7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77,614.04		16,377,614.04	10,707,192.51		10,707,192.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23,660.49		1,023,660.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7,401,274.53		17,401,274.53	10,707,192.51		10,707,192.5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50,000,000.00
增值税进项税重分类	4,983,236.54	
合计	154,983,236.54	50,000,000.0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576,506.31			461,782.37			-320,000.00			1,718,288.68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5,011,146.86			3,926,569.99		221,154.20				19,158,871.05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5,052,997.54			-455,658.12						4,597,339.42
小计	21,640,650.71			3,932,694.24		221,154.2	-320,000			25,474,499.15
合计	21,640,650.71			3,932,694.24		221,154.2	-320,000			25,474,499.15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131,263.60	12,981,108.21		104,112,371.81
2. 本期增加金额	6,512,336.01	0.00		6,512,336.0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512,336.01			6,512,336.0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7,643,599.61	12,981,108.21		110,624,707.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878,762.28	2,513,077.11		29,391,839.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74,222.72	265,408.08		3,139,630.80
(1) 计提或摊销	2,874,222.72	265,408.08		3,139,630.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9,752,985.00	2,778,485.19		32,531,470.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890,614.61	10,202,623.02		78,093,237.63
2. 期初账面价值	64,252,501.32	10,468,031.10		74,720,532.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三亚出租房	4,291,593.18	房产证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2,015,193.93	26,058,174.12	1,087,575,815.85	71,852,699.84	1,427,501,88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497,143.86	1,992,047.24	112,014,411.78	9,108,088.38	298,611,691.26
(1) 购置	772,537.00	179,919.00	112,014,411.78	1,975,537.65	114,942,405.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74,724,606.86	1,812,128.24		7,132,550.73	183,669,285.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873.02	312,609.10	82,285,493.57	1,716,864.91	84,322,840.60
(1) 处置或报废	7,873.02	312,609.10	82,285,493.57	1,716,864.91	84,322,840.60

4. 期末余额	417,504,464.77	27,737,612.26	1,117,304,734.06	79,243,923.31	1,641,790,734.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2,621,392.31	17,409,603.44	793,728,346.04	61,496,699.06	965,256,040.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59,663.40	1,852,133.80	119,212,485.27	4,070,539.30	135,394,821.77
(1) 计提	10,259,663.40	1,852,133.80	119,212,485.27	4,070,539.30	135,394,821.77
3. 本期减少金额	7,873.02	312,564.93	79,992,341.00	1,627,701.04	81,940,479.99
(1) 处置或报废	7,873.02	312,564.93	79,992,341.00	1,627,701.04	81,940,479.99
4. 期末余额	102,873,182.69	18,949,172.31	832,948,490.31	63,939,537.32	1,018,710,382.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4,631,282.08	8,788,439.95	284,356,243.75	15,304,385.99	623,080,351.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393,801.62	8,648,570.68	293,847,469.81	10,356,000.78	462,245,842.8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昌江周转房	1,515,900.97	工程项目结算已完成，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乐东九所新区站房	456,958.80	工程项目结算已完成，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乐东黄流周转房	595,784.41	工程项目结算已完成，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澄迈周转房	2,778,065.74	工程项目结算已完成，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五指山周转房	1,282,968.42	工程项目结算已完成，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客运站工程	139,567,235.27		139,567,235.27	191,724,949.23		191,724,949.23
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	32,953,632.84		32,953,632.84	32,279,174.29		32,279,174.29
其他项目工程	9,039,222.78		9,039,222.78	10,975,751.15		10,975,751.15
合计	181,560,090.89		181,560,090.89	234,979,874.67		234,979,874.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		32,279,174.29	674,458.55			32,953,632.84						海南高速合作项目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	360,000,000	125,858,437.15	45,185,276.03	171,043,713.18		0.00		2017年末转固				自筹
屯昌新车站	90,000,000	14,998,225.28	7,446,793.69			22,445,018.97		外装修				自筹
琼海中心站	221,819,800	8,071,154.08	21,622,152.63			29,693,306.71		主体已出地面施工				募投项目
东方车站	70,000,000	32,604,980.29	20,913,288.27			53,518,268.56		完工待验收				自筹
合计	741,819,800	213,811,971.09	95,841,969.17	171,043,713.18		138,610,227.0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出租车经营权、区间线路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5,118,620.92			2,850,016.20	1,090,460.52	279,059,09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460,200.00			0.00	330,188.68	38,790,388.68
(1) 购置	38,460,200.00					38,460,200.00
(2) 内部研发					330,188.68	330,188.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3,578,820.92			2,850,016.20	1,420,649.20	317,849,486.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335,465.13			2,147,286.48	9,087.17	46,491,83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944,361.22			468,486.48	183,666.78	6,596,514.48
(1) 计提	5,944,361.22			468,486.48	183,666.78	6,596,514.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279,826.35			2,615,772.96	192,753.95	53,088,353.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7,491,916.56	0.00	0.00	0.00	0.00	17,491,916.56
(1) 计提	17,491,916.56					17,491,916.5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491,916.56	0.00	0.00	0.00	0.00	17,491,916.5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45,807,078.01			234,243.24	1,227,895.25	247,269,216.50
2. 期初账面 价值	230,783,155.79			702,729.72	1,081,373.35	232,567,258.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临高县新盈镇文明路土地 使用权	89,049.60	部分土地被政府征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 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195,694.03					1,195,694.03
合计	1,195,694.03					1,195,694.0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港口站经营费	2,907,114.47		669,514.92		2,237,599.55
港口站装修费	6,928.52		6,928.52		0.00
停车场及场站租金	2,385,521.00	3,544,600.00	1,506,120.00		4,424,001.00
办公装修费	2,612,600.27	830,025.80	1,574,508.39		1,868,117.68
合计	7,912,164.26	4,374,625.80	3,757,071.83		8,529,718.2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60,329,153.40	15,082,288.35	66,870,288.55	16,717,572.14
旅客身体伤害赔偿 金	8,845,640.97	2,211,410.24	8,845,640.97	2,211,410.24
递延收益-政府拨款	28,200,006.00	7,050,001.50	19,066,672.00	4,766,668.00
计提借款利息			8,792,984.08	2,198,246.02
合计	97,374,800.37	24,343,700.09	103,575,585.60	25,893,896.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74,885.20	13,067,640.94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4,274,885.20	13,067,640.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7,354,319.46	129,041,605.00
1-2 年	7,454,293.04	3,665,737.65
2-3 年	1,912,825.85	5,356,220.20
3 年以上	13,371,948.80	8,996,599.97
合计	180,093,387.15	147,060,162.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88,708.00	购车分期付款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37,616.00	购车分期付款
合计	3,126,324.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106,891.11	18,046,332.75
1-2 年	32,978.48	198,996.90
2-3 年	28.44	
3 年以上	1,408,200.57	1,658,928.57
合计	7,548,098.60	19,904,258.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陵水综合楼铺面租金	846,450.00	预收租金
万宁综合铺面租金	555,384.08	预收租金
合计	1,401,834.0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559,094.87	282,039,119.63	285,074,547.48	109,523,667.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22,251.69	49,407,733.03	47,894,716.54	11,435,268.18
三、辞退福利	274	592,922.50	592,922.50	27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2,481,620.56	332,039,775.16	333,562,186.52	120,959,209.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533,348.01	229,295,672.35	232,896,625.83	106,932,394.53
二、职工福利费	109,623.62	7,455,369.19	7,470,769.19	94,223.62
三、社会保险费	85,902.84	21,119,985.60	21,004,179.05	201,709.3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3,955.13	18,365,436.86	18,266,226.55	173,165.44
工伤保险费	6,799.70	1,665,070.17	1,654,679.17	17,190.70
生育保险费	5,148.01	1,089,478.57	1,083,273.33	11,353.25
四、住房公积金	478,540.88	16,576,189.82	16,491,894.93	562,835.7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7,978.30	5,899,358.06	5,518,533.87	1,708,802.4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3,701.22	1,692,544.61	1,692,544.61	23,701.22
合计	112,559,094.87	282,039,119.63	285,074,547.48	109,523,667.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058.95	42,423,887.35	42,187,689.40	399,256.90
2、失业保险费	13,329.59	1,074,291.90	1,068,272.14	19,349.35
3、企业年金缴费	9,745,863.15	5,909,553.78	4,638,755.00	11,016,661.93
合计	9,922,251.69	49,407,733.03	47,894,716.54	11,435,268.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62,805.17	885,487.51
消费税		
营业税	282,115.50	319,485.89
企业所得税	15,527,996.86	8,797,463.97
个人所得税	1,171,623.96	894,954.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200.85	252,900.43
教育费附加	223,836.16	173,247.58
房产税	454,783.66	529,349.63
土地使用税	1,017,311.42	1,076,432.29
车船使用税	123,550.00	85,700.00
印花税	13,281.16	15,209.43
车辆通行费	-391,757.00	-757,152.00
合计	22,609,747.74	12,273,078.80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708.3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7,708.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8,310,743.99	114,518,946.15
责任车经营风险金	85,250,891.12	62,021,489.68
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项目合作保证金	36,000,000.00	36,000,000.00
车辆经营押金	19,135,838.38	18,549,780.58
出租车经营风险金	18,343,544.51	13,606,088.00
车辆安全保证金	17,711,721.99	13,437,877.36
房屋出租保证金押金、其他保证金押金	25,060,163.05	10,815,799.96
行车安全互助金	30,723,707.23	26,670,823.86
旅客伤害赔偿保障金	8,845,640.97	8,845,640.97
合计	349,382,251.24	304,466,446.5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43,198,863.61	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项目合作保证金及工程款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581,628.36	往来款
合计	80,780,491.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0,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财政拨款搬迁补偿款	10,642,475.84			10,642,475.84	东方车站搬迁
合计	10,642,475.84			10,642,475.84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860,672.00	6,700,000.00	877,166.00	83,683,506.00	
合计	77,860,672.00	6,700,000.00	877,166.00	83,683,506.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海口南站建设项目专项拨款	19,066,672.00		866,666.00		18,200,006.00	与资产相关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海口汽车客运总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临高县交通	294,000.00		10,500.00		283,500.00	与资产相关

局拨临高西站建设款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屯昌客运站建设专项款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屯昌县财政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东方汽车客运总站补助资金		2,7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7,860,672.00	6,700,000.00	877,166.00		83,683,50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的说明：

(1) 海南省交通厅海口南站建设项目专项拨款系根据海南省发改委《关于海南公路客运南站建设拨款问题的函》（琼发改能源函[2004]1777号）和海南省交通厅《关于海口客运南站贷款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琼交函[2005]74号），海南省交通厅从海南省公路专项资金中一次性安排人民币2,600万元的南站建设资金。

(2) 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建设专项拨款系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安排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建设资金的函》（交函规划[2013]65号）和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报送海口汽车客运总站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函》（琼交运函[2012]1005号），本公司已收到海南省交通厅拨海口汽车客运总站建设项目专项资金5,000万元。

(3) 屯昌县财政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系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物流转型升级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5]1591号）和《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物流转型升级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琼发改财贸[2015]1479号），本公司已收到屯昌县财政国库支付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250万元。

(4)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依据琼交运财[2017]873号及琼财建[2017]1508号拨付给海汽集团建设东方汽车客运总站补助资金270万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6,000,000						316,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2,368,965.85			362,368,965.85
其他资本公积	14,034,988.47			14,034,988.47
合计	376,403,954.32			376,403,954.32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074,933.95	7,619,518.27	10,763,166.06	24,931,286.16
合计	28,074,933.95	7,619,518.27	10,763,166.06	24,931,286.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海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缓提安全生产费用有关问题的复函（琼安监管一函[2018]10号），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商请海南省财政局审核通过，同意公司在满足安全生产费用结余金额不低于上年营业收入的1.5%即16,352,217.70元时，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可缓提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440,239.42	3,656,674.65		30,096,914.0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440,239.42	3,656,674.65		30,096,914.07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5,412,196.07	234,541,615.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5,412,196.07	234,541,615.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736,289.68	62,838,764.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56,674.65	1,968,184.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9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531,811.10	295,412,196.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7,310,828.02	843,435,559.88	1,042,662,981.28	837,951,061.05
其他业务	58,090,914.78	12,559,268.69	47,484,865.19	11,544,742.66
合计	1,105,401,742.80	855,994,828.57	1,090,147,846.47	849,495,803.7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915,204.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7,146.03	2,459,297.72
教育费附加	1,970,658.68	1,993,146.93
资源税		
房产税	4,679,499.61	2,235,056.27
土地使用税	2,709,259.03	1,457,552.89
车船使用税	789,736.15	188,980.44
印花税	201,566.24	67,501.57
合计	12,747,865.74	9,316,740.6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41,914.57	4,903,707.62
办公水电通讯印刷公务车易耗品	199,888.96	661,779.30
折旧费	397,803.98	290,046.53
差旅费	218,841.30	176,368.31
税费		55,742.19
加油站费用	750,622.38	1,027,592.17
拉油运费	866,254.08	736,224.07
其他费用	1,090,497.85	646,144.73
合计	9,065,823.12	8,497,604.9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634,423.14	127,439,231.59
办公水电通讯印刷公务车易耗品	8,059,659.05	9,144,712.63
无形资产摊销	6,558,972.59	4,769,036.81
折旧费	6,305,631.71	6,023,732.17
税金		1,470,583.89
中介机构费用	2,044,392.23	1,746,139.59
交通差旅费	5,042,928.91	5,750,549.08
业务招待费	1,643,914.46	1,605,292.99
修理费用	1,215,100.99	893,406.85
劳动保护费	470,284.74	669,673.43
广告费	635,445.10	617,756.78
其他费用	7,968,059.33	7,277,633.53
合计	167,578,812.25	167,407,749.34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8,242.66	1,804,724.31
减：利息收入	-2,120,713.86	-5,020,743.90
汇兑损益	684,869.05	
其他		867,601.78
合计	-1,147,602.15	-2,348,417.81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14,150.76	-1,831,152.1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7,491,916.5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8,706,067.32	-1,831,152.16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32,694.24	7,923,639.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收回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257,010.01	1,358,709.86
合计	9,189,704.25	9,282,349.26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40,878.77	909,273.47	740,878.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40,878.77	909,273.47	740,878.7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80,188.00	18,678,361.33	680,188.00
其他	4,408,097.15	2,862,683.87	4,408,097.15
合计	5,829,163.92	22,450,318.67	5,829,16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春运补贴款		5,153,207.79	与收益相关
农村客运燃油补贴款		3,746,113.25	与收益相关
政府用车补助款		6,300,000	与收益相关
旅游专线运营补贴款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客运站建设专项拨款		877,166	与资产相关
黄标车报废补贴款		1,256,214.29	与收益相关
乐东县乐达路土地补偿款	509,039.00		与收益相关
琼中县财政局文明宣传经费补贴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贴款	71,149.00	545,66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0,188.00	18,678,361.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67,936.21	5,912,478.76	1,167,936.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67,936.21	5,912,478.76	1,167,936.2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90,120.00	492,791.00	290,120.00
滞纳金、罚款	726,359.27	536,351.20	726,359.27
其他	936,988.10	555,117.84	936,988.10
合计	3,121,403.58	7,496,738.80	3,121,403.58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390,120.42	16,748,451.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0,196.31	3,568,388.95
合计	24,940,316.73	20,316,840.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215,474.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303,86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022.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29,397.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03,119.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8,152.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6,467.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24,479.62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57,905.94
所得税费用	24,940,31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辆经营保证金		57,800,000
春运及燃油补贴	16,489,221.49	15,199,321.04
其他政府补助	6,175,862.77	2,601,874.29
其他营业外收入	4,408,097.15	2,862,683.87
收到利息收入	2,120,713.86	5,020,743.90
收到其他往来	238,060,421.55	293,950,858.42
合计	267,254,316.82	377,435,481.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水电通讯印刷公务车易耗品	8,259,548.01	9,806,491.93
业务招待费	1,643,914.46	1,605,292.99
中介机构费用	2,044,392.23	1,746,139.59
差旅费	5,261,770.21	5,926,917.39
劳动保护费	470,284.74	669,673.43
广告费	635,445.10	617,756.78
修理费用	1,215,100.99	893,406.85
支付其他往来及费用	300,139,605.46	424,828,113.56
合计	319,670,061.20	446,093,792.5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580,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580,000,000.00	19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680,000,000.00	240,000,000.00
合计	680,000,000.00	24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拨付东方新总站建设专项款	2,700,000.00	
海南省交通厅拨付屯昌场站建设专项款	4,000,000.00	6,000,000.00
屯昌县财政局物流业转型升级项目款		2,500,000.00
合计	6,700,000.00	8,5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股票发行费用		5,862,663.1
合计		5,862,663.1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275,158.07	63,528,606.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706,067.32	-1,831,152.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534,452.57	145,914,827.65

无形资产摊销	6,596,514.48	5,844,952.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57,071.83	3,689,79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681.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938.91	3,871,939.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242.66	1,553,074.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9,704.25	-9,282,34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0,196.31	3,568,38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4,082.02	-990,142.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72,200.31	-7,490,685.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52,819.01	-30,324,230.86
其他	-5,674.09	-2,063,32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6,733,767.98	501,967,926.5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01,967,926.55	323,727,174.5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234,158.57	178,240,752.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6,733,767.98	501,967,926.55
其中：库存现金	4,882,735.93	5,667,445.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1,851,025.81	496,300,481.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733,767.98	501,967,926.5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69,003.61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349,964.36	海口汽车东站房屋履约保函抵押及车辆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107,479.73	海口汽车东站土地履约保函抵押及高速合作项目土地抵押
在建工程	32,953,632.84	合作项目土地抵押给海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49,480,080.54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客运站建设专项拨款	6,700,000.00	递延收益	877,166.00
春运补贴款	4,674,529.55	其他收益	4,674,529.55
农村客运燃油补贴款	4,814,691.94	其他收益	4,814,691.94
政府用车补贴款	7,0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0
旅游专线运营补贴款	1,160,000.00	其他收益	1,160,000.00
黄标车报废补贴款	4,098,034.78	其他收益	4,098,034.78
人力资源局稳定岗位补贴	237,639.99	其他收益	237,639.99
乐东县乐达路土地补偿款	509,039.00	营业外收入	509,039.00
琼中县财政局文明宣传经费补贴款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其他政府补贴款	71,149.00	营业外收入	71,149.00
合计	29,365,084.26		23,542,250.2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车用器材、油料	100		设立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各类货物汽车运输服务	100		设立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国内旅游业务	100		设立
海南海汽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汽车旅游租赁	100		设立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白沙县	白沙县	出租车旅客运输	70	30	设立
文昌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文昌市	文昌市	出租车旅客运输	100		设立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汽车销售	20	80	设立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出租车旅客运输	70		设立
琼海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琼海市	琼海市	出租车旅客运输	100		设立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场站开发	100		设立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旅游专线客运	60.50		并购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屯昌县	屯昌县	场站客运	100		设立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汽车租赁	66.67	16.67	设立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高科技产品销售与代理	70		设立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客运站场经营	60		并购
三亚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机动车检测	100		设立
屯昌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屯昌县	屯昌县	机动车检测	100		设立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公路客运	100		并购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旅游客运	100		并购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客货运输	100		设立
三沙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三沙市	三沙市	客货运输	100		设立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儋州市	儋州市	机动车检测	100		设立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琼中县	琼中县	汽车客运	93.33		并购
海南禾悦商贸有限公司	屯昌县	屯昌县	商业贸易		100	设立
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汽车综合性能检测		100	设立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琼海市	琼海市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儋州市	儋州市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屯昌县	屯昌县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乐东县	乐东县	场站开发	100		设立
保亭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保亭县	保亭县	汽车检测	100		设立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琼中县	琼中县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乐东县	乐东县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五指山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五指山	五指山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澄迈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澄迈县	澄迈县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白沙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白沙县	白沙县	汽车客运	100		设立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琼粤	海口市	汽车客运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方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东方	东方	机动车辆综合性能检测等	100		设立
海南海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市	增值电信业务；通信技术开发		6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30%	-265.50		-655,061.81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39.50%	955,660.25		4,302,402.78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6.66%	119,990.04		705,202.60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30%	155,343.43		901,124.20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40%	309,735.07	319,856.62	3,813,592.70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6.67%	-1,594.9		-31,435.1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7,003,621.44		7,003,621.44	2,460,925.40		2,460,925.40	7,004,506.44		7,004,506.44	2,460,925.40		2,460,925.40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12,851,960.28	3,618,023.79	16,469,984.07	5,585,306.44		5,585,306.44	5,487,656.93	7,547,275.67	13,034,932.60	4,497,087.25		4,497,087.25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4,488,833.69		4,488,833.69	257,618.08		257,618.08	4,490,613.53		4,490,613.53	979,338.16		979,338.16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4,616,418.98	438,527.34	5,054,946.32	2,051,198.99		2,051,198.99	3,063,063.78	251,608.70	3,314,672.48	828,736.59		828,736.59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18,474,730.07	2,932,363.55	21,407,093.62	11,873,111.87		11,873,111.87	16,091,636.86	3,736,217.11	19,827,853.97	10,268,568.35		10,268,568.35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161,677.09	289,355.20	451,032.29	922,559.06		922,559.06	80,138.57	366,764.80	446,903.37	896,875.43		896,875.4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885.00	-885.00	-885		-380,124.44	-380,124.44	-200.00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16,298,348.30	2,417,731.28	2,417,731.28	4,989,010.00	11,561,172.31	687,013.83	687,013.83	1,492,653.21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744,652.20	719,940.24	719,940.24	548,773.31	822,669.91	291,761.99	291,761.99	268,971.77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7,147,323.77	517,811.44	517,811.44	426,908.71	5,975,680.15	430,007.77	430,007.77	-547,409.26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8,894,682.00	774,337.68	774,337.68	1,173,678.73	10,012,407.41	888,490.61	888,490.61	3,226,543.80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475,921.85	-23,923.54	-23,923.54	84,219.58	433,072.89	-7,467.73	-7,467.73	49,108.2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公路客运	29		权益法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保险代理	40		权益法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公路客运	1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2,174,913.98	6,097,670.91	48,036,661.27	44,059,482.12	5,164,557.08	51,713,696.29
非流动资产	41,208,751.93	4,385.90	4,254,617.67	32,825,756.83	50,983.86	3,816,908.06
资产合计	103,383,665.91	6,102,056.81	52,291,278.94	76,885,238.95	5,215,540.94	55,530,604.35
流动负债	42,059,591.99	2,276,038.92	5,258,568.19	29,863,662.24	1,743,978.97	5,000,628.9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2,059,591.99	2,276,038.92	5,258,568.19	29,863,662.24	1,743,978.97	5,000,628.9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324,073.92	3,826,017.89	47,032,710.75	47,021,576.71	3,471,561.97	50,529,975.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783,981.44	1,530,407.16	4,703,271.08	13,636,257.25	1,388,624.79	5,052,997.5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158,871.05	1,718,288.68	4,597,339.42	15,011,146.86	1,576,506.31	5,052,997.5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6,033,400.55	5,538,264.57	9,107,181.67	71,928,803.20	4,648,430.58	10,501,650.30
净利润	13,539,896.51	1,154,455.92	-4,556,581.20	26,273,111.02	856,627.65	-382,138.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539,896.51	1,154,455.92	-4,556,581.20	26,273,111.02	856,627.65	-382,138.5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20,000			36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海口市	企业经营管理服务、项目开发及经营	19,700.00	43.50	43.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国有独资有限公司，前身为海南金运实业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经琼国资函[2007]677号文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根据2010年12月21日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金运实业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琼国资函[2010]476号）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300.00

万元，经琼国资函〔2010〕457号同意，海南金运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在海南省工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根据2016年1月25日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相关事宜的批复》（琼国资〔2016〕8号）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400.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基准日为2016年1月25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700.00万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股东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股东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股东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万宁海汽公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南汽运物业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口海汽公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屯昌海汽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澄迈海汽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琼中海汽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文昌海汽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琼海海汽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儋州海汽城乡客运公交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三亚海汽公共交通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昌江海汽公共交通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陵水海汽公交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东方海汽城乡公交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南省公路交通运输公安局	同一母公司
临高海汽城乡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乐东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白沙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南省交通技工学校	同一母公司
儋州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南海汽金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同一母公司
琼中海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南金运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海口海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劳务手续费支出	868,182.64	929,813.63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教育培训支出	716,403.08	670,075.14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治安保卫支出		881,653.91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费支出	591,185.19	232,780.66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管理费支出		209,600.00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营运车辆过海费		7,851,357.00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营运车辆过海费	7,374,305.50	
合计		9,550,076.41	10,775,280.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汽车、配件、燃料、弱电系统收入	8,880,556.61	8,404,969.45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燃料收入		390,276.34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收入	5,268,503.21	4,516,410.67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劳务手续费收入	150,284.83	207,001.98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代售船票手续费收入	842,818.73	1,204,235.21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车辆进站费用收入	783,547.25	727,162.43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进站费用收入	706,186.86	606,473.80
合计		16,631,897.49	16,056,529.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场地	1,415,094.34	1,407,144.1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6.03	409.9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12月13日本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双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双方确定位于琼海嘉积镇银海路的建筑面积14,840平方米的原“客货运大楼”（已拆除平整，现为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转让价款（含地上建筑物及其他地上附着物的应补偿价值）合计为人民币4,068万元。乙方依据双方2008年4月21日和2008年6月6日签订的《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合同》及补充协议向甲方支付了3,600万元的项目销售款，及土地使用税等已支付费用468万元，共计4,068万元。目前该土地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该项目土地使用权56,196平方米抵押给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本年度收到乙方项目合作款为674,352.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收到保证金和部分项目合作款累计43,873,215.61元。

2017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琼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无偿收回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海分公司名下海国用（2003）第0424号土地使用权的决定》（海府（2017）194号），该宗地为本公司与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上述合作开发地块。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2,430.00	2,430.00	2,430.00	2,430.00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731,451.93	36,572.60
	文昌海汽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937,091.24	46,854.56	619,242.48	30,962.12
	万宁海汽公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1,056,100.62	52,805.03	773,501.63	38,675.08
	陵水海汽公交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0,950.00	3,997.50	369,823.60	18,491.18
	乐东海汽城乡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99,881.16	4,994.06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799.00	389.95		
	儋州海汽城乡客运公交有限公司	1,797.08	89.85		
预付账款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65,702.92		224,295.54	
其他应收款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733,315.00	644,940.30	640,289.00	640,289.00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11,500.00	10,000.00	10,000.00
	陵水海汽公交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95,857.07	24,792.85		
	琼中海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7,563.98	1,378.20		
	琼中海汽客运有限公司	159,222.98	7,961.15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023.07	1,551.15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51,650.00	2,582.50		
	海南汽运物业公司	3,000.00	1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362,844.00	594,711.45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738,265.49	426,036.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43,873,215.61	43,198,863.61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860,607.23	38,297,201.90
	海南省交通技术学校	212,217.38	666,463.51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44,853.10	
	海南汽运物业公司	148,573.41	132,643.10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1,547,222.21	23,021.39
	儋州海汽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9,387.05	8,214.78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6,001.27	21,886.04
	屯昌海汽客运有限公司	2,662.21	
预收账款			
	万宁海汽公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44,681.4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尚有多宗未审结交通事故案件，主要案件均处于审理或判决阶段，涉及交通事故案件的车辆已向保险公司投承运人责任险，事故发生时车辆在保险期内。案件的诉讼请求除依法获得保险理赔外，公司还逐年提取了旅客伤害准备金及互助金，涉及劳动及服务相关的纠纷案件涉案金额不大，且未最终裁定公司承担相关责任。因此上述案件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8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5%制定年金计划，其中，4%由公司承担并计入公司当期损益，1%由职工个人承担。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2年12月13日本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双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双方确定位于琼海嘉积镇银海路的建筑面积14,840平方米的原“客货运大楼”(已拆除平整,现为琼海市客货运中心工程,)转让价款(含地上建筑物及其他地上附着物的应补偿价值)合计为人民币4,068万元。乙方依据双方2008年4月21日和2008年6月6日签订的《房地产项目合作开发合同》及补充协议向甲方支付了3,600万元的项目销售款,及土地使用税等已支付费用468万元,共计4,068万元。目前该土地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该项目土地使用权56,196平方米抵押给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本年度收到乙方项目合作款为674,352.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收到保证金和部分项目合作款累计43,873,215.61元。2017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琼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无偿收回海南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琼海分公司名下海国用(2003)第0424号土地使用权的决定》(海府(2017)194号),该宗地为本公司与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上述合作开发地块。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收到屯昌县人民政府《关于依法无偿收回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19,932平方米闲置土地的决定》(屯府发(2017)151号)(以下简称“《决定》”)。屯昌县政府认为:该宗土地(屯城镇屯昌大道北侧1宗地,土地证号为屯国用(2014)第13-00051号)未经批准,超过规定动工开发日期满两年未动工开发,致使土地闲置满两年以上,根据《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第53号令)与《海南省闲置土地认定和处置规定》(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47号)等有关规定,决定依法无偿收回该土地。公司按照年末净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7,491,916.56元。

(3) 2012年4月28日,本公司昌江分公司与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昌江海汽广场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将坐落于昌江县石禄镇人民北路131号昌江海汽广场(即昌江车站综合工程)第一层的房屋出租,租期为8年,自2012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1年至3年租金为每平方米30元,第4年起逐年递增5%。2014年9月4日,本公司昌江分公司与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昌江盛盛百佳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同主体变更协议,《昌江海汽广场房屋租赁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主体一方由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变更为昌江盛盛百佳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海南百佳汇商贸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4) 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LG39221140006AN履约保函。中国光大银行海口分行为本公司提供开立保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担保有效期至2019年11月30日,保函收益人为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5) 2014年3月26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海口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海银保函字第001号的履约保函。中信银行海口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人民币3,450万元的保函担保,担保有效期至2019年11月30日,保函收益人为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6) 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海口分行签订(2013)海银最抵字第20号的最高额抵押

合同，最高额度人民币 2,015 万元。

(7) 2014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琼字第 0015030009 号《授信协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向本公司供人民币 2 亿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为 36 个月。

(8) 2015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海南腾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海南腾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国际旅游岛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项目（一期），工程地点位于海南省屯昌县屯昌大道北侧，工期为 300 天，签约合同价为 22,713,060.9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主体工程已完工进行外装修。

(9)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琼海分公司与海南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合同协议书，海南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琼海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项目，工程地点位于琼海市嘉积镇东风路 51 号，工期 600 天，签约合同价为 161,312,601.8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工程主体已出地面施工。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681,006.56	100.00	2,202,170.15	6.00	34,478,836.41	32,117,217.33	100.00	1,762,536.60	5.49	30,354,680.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681,006.56	/	2,202,170.15	/	34,478,836.41	32,117,217.33	/	1,762,536.60	/	30,354,680.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866,475.86	1,639,950.98	4.99
1 至 2 年	2,715,286.73	271,528.68	10.00
2 至 3 年	949,761.28	189,952.26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0.00	120.00	30.00
4 至 5 年	80,774.10	32,309.64	40.00
5 年以上	68,308.59	68,308.59	100.00
合计	36,681,006.56	2,202,170.1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9,633.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	14,222,506.88	38.77	711,125.34
海南万东房地产公司	2,057,764.90	5.61	205,776.49
上海极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4,850.00	1.84	33,742.50
三亚城市阳光巴士旅行社有限公司	659,453.38	1.80	131,890.68
海南陵水富力湾开发有限公司	643,634.00	1.75	32,181.70
合计	18,258,209.16	49.77	1,114,716.7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080,466.15	100.00	5,897,509.06	3.29	173,182,957.09	174,360,784.09	100.00	5,146,661.03	2.95	169,214,123.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9,080,466.15	/	5,897,509.06	/	173,182,957.09	174,360,784.09	/	5,146,661.03	/	169,214,123.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302,892.04	815,394.61	5.00
1 至 2 年	6,263,591.70	626,359.17	10.00
2 至 3 年	2,660,566.85	532,113.37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37,437.80	341,231.34	30.00
4 至 5 年	1,275,570.15	510,228.06	40.00
5 年以上	2,622,182.51	2,622,182.51	100.00
合计	30,262,241.05	5,447,509.0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海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9,000,000.00	450,000.00	5.00
合计	9,000,000.00	450,000.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组合法，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4,766,063.13		47,646,795.40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9,090,778.64		20,712,179.23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8,810,162.63		13,369,579.95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5,333,774.75		12,918,667.15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4,759,514.12		11,117,986.02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21,409,919.62		11,018,020.10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1,931,480.20		7,817,175.60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1,888,865.30		3,869,665.3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112,584.70		3,397,514.75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2,138,096.37		1,647,346.35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3,002,977.49		933,499.85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762,440.00		762,440.00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737,719.49		703,672.80	

屯昌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495,435.45		542,716.16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989,596.83		509,644.92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301,224.16		459,185.94
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56,216.65		412,330.79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307,355.20		307,355.20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204,975.30		204,975.30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530.00		143,136.00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文昌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三亚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701515.07		
合计	139,818,225.10		138,506,886.8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7,754.5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906.5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9,437,029.00	158,221,421.57
车辆经营保证金	10,158,924.05	9,000,000.00
备用金	3,116,674.47	4,328,432.86
保证金及押金	6,367,838.63	2,810,929.66
合计	179,080,466.15	174,360,784.0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其中: 1 年以内		7,151,283.03	1 年以内	3.99	
1-2 年		11,963,150.00	1-2 年	6.68	
2-3 年		3,454,633.10	2-3 年	1.93	
3-4 年		3,350,000.00	3-4 年	1.87	
4-5 年		28,846,997.00	4-5 年	16.11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其中: 1 年以内		10,824,473.24	1 年以内	6.04	
1-2 年		1,025,674.23	1-2 年	0.57	
2-3 年		1,294,066.22	2-3 年	0.72	
3-4 年		1,188,165.27	3-4 年	0.66	
4-5 年		7,077,540.66	4-5 年	3.95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8,810,162.63	1 年以内	10.50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5,333,774.75	1 年以内	8.56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车辆经营保证金	9,000,000.00	5 年以上	5.03	450,000
合计	/	119,319,920.13	/	66.61	4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2,144,723.68	5,423,428.59	316,721,295.09	267,963,330.00	5,423,428.59	262,539,901.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474,499.15		25,474,499.15	21,640,650.71		21,640,650.71
合计	347,619,222.83	5,423,428.59	342,195,794.24	289,603,980.71	5,423,428.59	284,180,552.1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8,014,738.39			8,014,738.39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534,495.55	1,500,000		2,034,495.55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05,070,015.36			105,070,015.36		
文昌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琼海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4,980,000.00			4,980,000.00		
三亚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屯昌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3,266,577.81			3,266,577.81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5,897,308.92			65,897,308.92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6,047,285.07			6,047,285.07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00		442,504.33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7,462,908.90			7,462,908.90		4,980,924.26
三沙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5,360,559.97		17,360,559.97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000		10,000,000.00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000		10,000,000.00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000		10,000,000.00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3,320,833.71		15,320,833.71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80,000			2,080,000.00		
合计	267,963,330.00	54,181,393.68		322,144,723.68		5,423,428.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南海汽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576,506.31			461,782.37			320,000.00			1,718,288.68
海南耀兴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5,011,146.86			3,926,569.99		221,154.20				19,158,871.05
海南大富豪客运有限公司	5,052,997.54			-455,658.12						4,597,339.42
小计	21,640,650.71			3,932,694.24		221,154.20	320,000.00			25,474,499.15
合计	21,640,650.71			3,932,694.24		221,154.20	320,000.00			25,474,499.1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5,253,549.50	482,810,529.97	642,465,783.97	525,719,821.07
其他业务	45,012,705.59	7,945,186.24	35,102,202.28	7,721,354.36
合计	640,266,255.09	490,755,716.21	677,567,986.25	533,441,175.4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9,784.93	656,044.9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32,694.24	7,923,639.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		

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收回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257,010.01	1,358,709.86
合计	9,669,489.18	9,938,394.1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057.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53,02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		

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57,010.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4,62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08,791.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68.844	
合计	10,726,950.3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5%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5%	0.13	0.1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姜宏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案七之附件 2:

公司代码：603069

公司简称：海汽集团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5,800,00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1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汽集团	60306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人恩	云理华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2楼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24号海汽大厦11楼
电话	0898-65380618	0898-65379357
电子信箱	hqgfdsb@163.com	hqgfdsb@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道路旅客运输业务，主要从事汽车客运、汽车客运站经营以及与之相关的汽车销售、维修与检测、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等业务。

1. 汽车客运

汽车客运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也是公司最主要的盈利来源。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出租车客运等多方位的道路客运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班车客运车辆 1989 辆，旅游车 508 辆、出租车及租赁车 512 辆；拥有省内跨市县客运班线 285 条，市县内班线 105 条，省际客运班线 109 条；公司在海南省已建立了覆盖全省 18 个县市的道路客运网络，且运营范围辐射到广东、广西、湖南、湖北、四川、贵州、江西、福建、浙江、重庆、山东、云南等 12 个省市自治区。

2. 汽车客运站经营

客运站经营也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是公司开展客运业务的支点和载体。根据现行道路客运行业相关规定，所有营运车辆必须进入各地经政府规划、交通部门审核发放经营许可证的汽车客运站从事客运运输，各汽车客运站按照站级不同，结合交通及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进入汽车客运站的营运车辆收取费用取得收入，主要包括客运代理费、站务费、安检费、车辆清洗费等。公司现有 27 个客运站，其中一级客运站 5 个，二级客运站 16 个，三级客运站 3 个，三级以下客运站 3 个，分布在海南省各主要县市，在当地道路运输业中发挥重要的枢纽作用。目前，海南省二级以上的全部客运站均由公司独家运营。

3 维修及销售

为延伸主业经营的产业链，公司还开展了汽车销售、维修与检测，汽车器材与燃油料销售等业务，成为客运业务的重要补充。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汽车客运	88,030.99	84.05	87,778.26	84.19	101,208.74	85.14
客运站经营	12,913.90	12.33	13,728.75	13.17	14,669.31	12.34
维修及销售	3,786.19	3.62	2,759.29	2.64	2,988.91	2.52
合计	104,731.08	100.00	104,266.30	100.00	118,866.96	100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汽车客运	70,289.01	83.34	70,556.97	84.20	80,519.93	85.37
客运站经营	10,829.04	12.84	10,775.38	12.86	11,119.56	11.79
维修及销售	3,225.50	3.82	2,462.75	2.94	2,678.38	2.84
合计	84,343.55	100	83,795.11	100	94,317.88	100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毛利比例 (%)
汽车客运	17,741.98	87.02	17,221.29	84.12	20,688.80	84.28
客运站经营	2,084.86	10.23	2,953.36	14.43	3,549.75	14.46
维修及销售	560.69	2.75	296.54	1.45	310.53	1.26
合计	20,387.53	100.00	20,471.19	100.00	24,549.08	100.00

(二) 经营模式

1. 汽车客运的经营模式

汽车客运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目前公司的汽车客运业务根据旅客类别分为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和出租车客运等，其中班车客运实行公车公营和责任经营相结合的经营形式，旅游客运全部实行公车公营的经营形式。具体情况如下：

(1) 班车客运

① 公车公营

公车公营形式是指车辆产权和线路经营同时实现公司化，即由公司购置车辆，并直接运营所拥有的线路经营权及车辆，公司进行统一调度及管理，在相关线路开展道路旅客运输的经营方式。在公车公营形式下，公司管理涵盖司乘人员、营运车辆的调度、管理与维修等方面，公司对营运车辆及司乘人员进行统一财务核算，交通事故责任由公司进行承担。

② 责任经营

责任经营形式是指车辆产权归公司所有，但线路经营权实行责任经营，即在公司的统一管理下，由公司购置营运车辆，将公司拥有的线路经营权及车辆按规定的程序，

由符合规定条件的责任经营者在指定的线路开展道路客运业务，并完成目标利润的一种经营方式。该种经营方式是道路客运企业普遍采用的一种成熟模式，在全国道路运输行业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公司与车站结算票款并确认客运收入，责任经营车辆的保险、折旧、税金、燃油费、修理费、通行费等运营成本按照公司的会计制度统一进行核算。公司经营管理涵盖司乘人员以及营运车辆的使用、管理与维修等方面；发生交通事故时，公司统一代为处理，但与事故相关的责任、损失和费用最终由责任经营方承担，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2）旅游客运

本公司的旅游客运全部实行公车公营形式。在此经营形式下，公司是旅游客运车辆的所有者和经营主体，统一司乘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和监督，并依照海南省相关规定将旅游客运车辆纳入由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和旅游委共同组建的海南省旅游客运服务中心的统一调度平台，实行统一调派、统一结算。

（3）出租车客运

公司的出租车客运是指以经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公安车管部门登记为出租或租赁使用性质的车辆，按照乘客要求提供客运服务或车辆租赁服务，以行驶里程和时间计费的经营活动。公司开展出租车客运业务均采用承包经营的经营模式。公司出租车的承包经营模式是指公司通过公开招标获得出租车运输经营许可权，出资购买用于出租营运车辆，再与有承包意愿的个人签订合同，将车辆的使用权以风险抵押金和月租金的方式发包给符合规定条件的个人的一种经营模式。在该模式下，公司按月收取租赁承包费用确认为收入，车辆运营期间的修理费、燃油费均由承租人承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营运车辆共 3009 辆，其中班车客运车辆 1989 辆，旅游车 508 辆，出租车及租赁车 512 辆。公司共有客运班线 499 条，其中 409 条班线是以责任经营的形式经营，109 条班线是以公车公营形式经营。

2017 年度公司以责任经营形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收入为 30,178.88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收入的 34.38%；以公车公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收入为 57,591.74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收入的 65.62%。2017 年度公司以责任经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毛利为 6,691.55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毛利的 38.94%；以公车公营模式实现的道路客运毛利为 10,494.90 万元，占整个道路客运毛利的 61.06%。

2. 汽车客运站的经营模式

客运站是公司客运经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开展道路客运业务的支点和依托。本公司的客运站经营除为公司所属的营运车辆提供站务服务外也同时面向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资质的其他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客运代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等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费用。此外，公司为充分发挥各客运场站的人员聚集和商业辐射带动作用，积极进行包括商铺租赁、广告等

业务的商业性的综合开发，提升客运站的服务职能和经济效益。汽车客运站业务中最重要的服务项目是客运代理服务，即客运站为道路运输企业提供代办售票、检票、发车、运费结算等服务，并收取客运代理费。客运代理费是站务收入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一般占到客运站收入的 60%左右。此外，客运站还提供车辆安检、清洁清洗、停车管理以及行包托运、物品寄存等站务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确认为站务收入。

（三）行业情况说明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纽带和基础，道路运输行业是以道路为运行基础，以站场为作业基地，以车辆为主要工具，以实现旅客和货物位移为目的的生产活动，是国民积极的基础产业和服务性行业之一，是国家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连接其他运输方式的重要纽带。道路运输具有机动、灵活、快速、经济，可以实现“门对门”直达，运行范围广泛等许多其他运输方式所不能取代的优点，在交通运输系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道路运输经营包括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及与道路运输相关的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等业务，其中道路旅客运输经营是指用客车运送旅客、为社会公众提供服务、具有商业性质的道路客运活动，包括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和包车客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854,918,466.77	1,764,890,074.86	5.10	1,456,024,212.90
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1,090,147,846.47	1.40	1,237,957,3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36,289.68	62,838,764.98	-19.26	68,887,71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09,339.33	61,998,735.65	-35.47	66,797,42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0,963,965.65	1,042,331,323.76	2.75	698,760,3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26,800.49	176,177,378.16	17.34	233,977,26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7.44	减少2.69个百分点	10.4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3,104,701.67	259,311,887.11	251,044,764.92	271,940,38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19,682.73	18,377,216.53	12,966,423.65	3,472,96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754,361.78	18,115,325.25	11,084,548.97	-3,944,89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1,033.83	79,696,455.88	35,011,584.32	47,657,726.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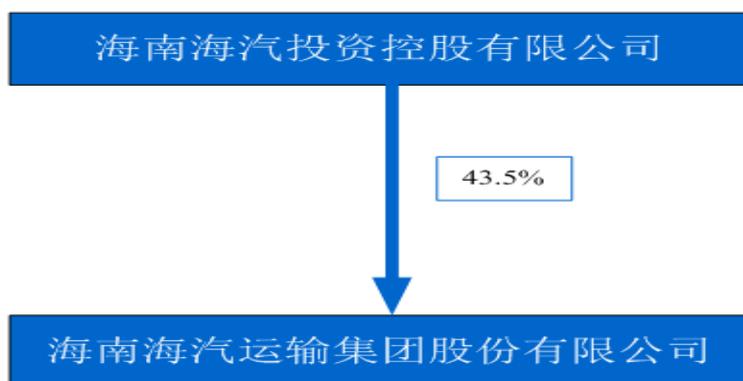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1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95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7,460,000	43.50	137,46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9,250,000	18.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11,850,000	3.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455,000	10,000,000	3.16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3,160,000	8,295,000	2.63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5,530,000	1.75	4,74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策进取私募基金		1,736,173	0.55	0	无	0	未知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策多策略一期私募基金		1,704,113	0.54	0	无	0	未知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睿策诺亚对冲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0,500	0.47	0	无	0	未知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睿策3期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95,878	0.47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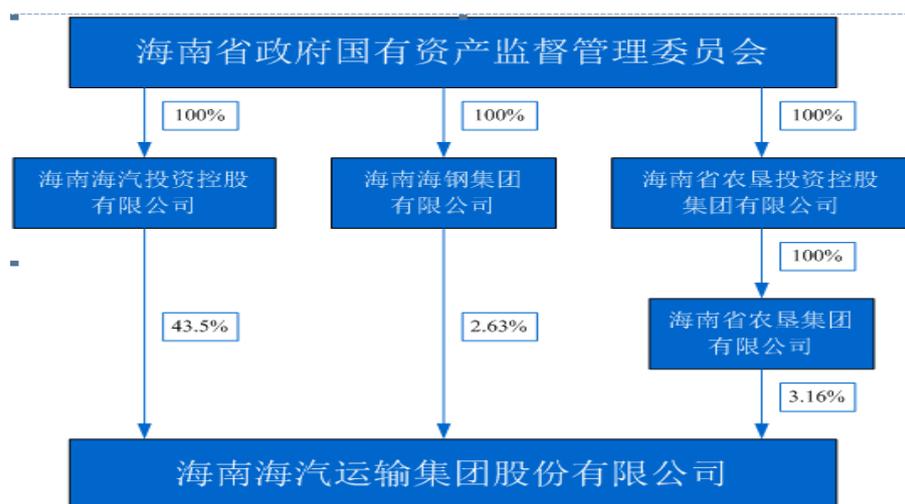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总资产为 1,854,918,466.77 元，同比增长 5.1%，总负债为 774,918,675.77 元，同比增长 8.4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70,963,965.65 元，同比增长 2.75%；实现营业收入 1,105,401,742.80 元，利润总额 77,215,474.80 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36,289.68 元。

2017 年，公司主要推进的重点工作如下：

(1) 客运主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探索推进。一是主动融入机场等领域发展客运业务，取得了美兰机场汽车客运站托管权，开通了文昌、琼海等市县至美兰机场的客运专线，拓展了客运业务。二是积极推进班车开进景点景区工作。三是继续优化线路资源。四是大力拓展会议会展用车、校车等形式多样的租包车业务。

(2) “旅游客运+旅游服务”业务成效突出。一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与旅行社和会展企业的合作，进一步拓宽业务渠道。二是积极参与省内旅游服务业务竞标和竞争性谈判，取得了旅游服务团队接待业务的新突破。三是各单位充分利用班线客运闲置运力，积极开展“乡村游”“亲子游”等“运游结合”业务。

(3) 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一是海口汽车客运总站、东方汽车客运总站、洋浦汽车客运站已竣工，即将开业运营。二是稳步推进琼海市汽车客运中心站改建、国际旅游岛中部汽车城客运站、陵水新车站、乐东商务大楼、九所客运站等项目建设。三是推进昌江新汽车站项目前期工作。四是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的招商工作。

(4) 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强化。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夯实安全管理基础。二是建立安全生产督导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三是强化安全教育，提高员工的安全素质和技能。四是加强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严格源头管理。五是加强应急演练，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能力。六是优化监控系统，强化科技兴安。

(5) 信息化建设工作成果显著。一是推进海南省公路水路联网售票与电子客票系统建设，该系统现已建成并通过省交通厅初验并投入使用。二是建设完成公司模块化机房和监控中心。三是加快车站智能化安全管理系统建设，推进服务流程的自助化。

(6) “树形象·创品牌”活动深入开展。一是开展“文明车站”创建活动。二是积极开展品牌宣传活动，参与博鳌亚洲论坛年会、海南省党代会等重要活动、会议运输保障工作，树立良好的口碑。三是加强“海汽VIP快车”“海汽旅游”“海汽站务”等子品牌建设，不断提升影响力。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二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名称	受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	52,275,158.07	63,528,606.38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22,862,062.26	
	营业外收入	-22,862,062.26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		

(2)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说明
1	海南海汽器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	海南海汽物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	海南海汽旅行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	海南海汽旅游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	白沙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	文昌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7	海南海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8	海南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9	琼海海汽出租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	三亚海汽场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1	三亚海汽平海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2	屯昌海汽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3	三亚海汽新起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4	海南金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5	海南海汽港口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6	三亚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7	屯昌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8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9	三沙海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	儋州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1	琼中福祥客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2	海南高速公路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3	海南海汽贵宾车队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4	海口安驭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5	海南禾悦商贸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26	海口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7	琼海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8	三亚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9	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0	屯昌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1	乐东九所站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2	保亭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3	琼中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4	乐东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5	五指山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6	澄迈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7	白沙海汽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8	东方海汽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9	海南琼粤直通快速汽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0	海南海汽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